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 2019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本年度报告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本公司董事长李光林先生、行长景峰先生、财务分管领导行长助理马平先生、财务机构负责人付松龄先生声明并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五、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不存在违反规定政策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六、本年度报告中“本公司”指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七、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30 日

目录

重要提示.....	1
1.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2.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4
3.董事会报告	6
4.重要事项.....	21
5.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2
6.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和机构情况.....	25
7.公司治理情况	33
8.内部控制.....	36
9.社会责任履行	38
10.财务报告及附注（见附件）	39
11.备查文件目录.....	39

1.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1.1 法定中文名称：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云南红塔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YUNNANHONGTA BANK CO., LTD.

英文简称：YUNNAN HONGTABANK

1.2 法定代表人：李光林

1.3 注册及办公地址：云南省玉溪市东风南路2号

联系地址：云南省玉溪市东风南路2号

邮政编码：653100

电话：（86）877-2073343

传真：（86）877-2064922

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ynhtbank.com>

客服和投诉电话：0877-96522

电话：（86）871-65236628

传真：（86）871-65236625

1.4 信息披露方式：

信息披露报纸：《金融时报》

信息披露网站：本公司网站 <http://www.ynhtbank.com>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及各分支机构

1.5 其他有关资料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0260H253040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4007273246550

1.6 公司简介

云南红塔银行前身为玉溪市商业银行，2015年增资扩股后，实收资本达到599763.7159万元。2015年12月21日，经云南银监局批准更名为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注册资本629751.9017万元。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基金销售；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贸易、非贸易结算）；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发行或者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买卖或者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外汇买卖或者代客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2.1 报告期主要经营业绩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 年
营业收入	2,060,964
营业利润	877,046
利润总额	867,792
净利润	726,79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6,7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0,5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29,015

2.2 报告期营业收入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 年
利息净收入	1,352,99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0,145
投资收益	596,57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421
汇兑损益	-116
其他业务收入	3,851
资产处置收益	4,373
其他收益	1,556
营业收入合计	2,060,964

2.3 报告期末前三年经营业绩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营业收入	2,060,964	1,991,379	1,519,227
营业利润	877,046	689,934	374,710
利润总额	867,792	683,812	371,737
净利润	726,799	564,253	302,6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6,799	564,253	302,6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0,518	568,923	304,915

2.4 报告期末前两年盈利能力指标

单位：%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盈利能力指标			
净利差	1.28	1.50	-0.22
净利息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90.27	93.47	-3.20

非利息净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9.73	6.53	3.20
成本收入比率	33.43	30.31	3.12
资产质量指标			
贷款减值准备对贷款总额比率	3.39	3.52	-0.13
资本充足率指标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7.36	16.28	1.08
一级资本充足率	17.36	16.28	1.08
资本充足率	18.44	17.21	1.23

注：1、表中“成本收入比”根据审计数据计算填列。2、表中其余指标均根据银监非现场监管报表计算填列。

2.5 报告期末前三年规模指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总资产	113,716,126	105,092,067	90,929,026
总负债	102,478,546	94,503,730	81,173,1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237,580	10,588,337	9,755,8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股)	1.78	1.68	1.63

2.6 报告期末前三年主要业务信息及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吸收存款总额	84,654,478	74,459,244	61,599,212
其中：公司存款	76,231,238	67,824,930	53,402,543
个人存款	6,308,391	4,959,126	4,476,644
保证金存款	792,927	470,510	222,739
其他存款	1,321,922	1,204,678	3,497,286
贷款和垫款总额	36,063,211	27,930,090	23,475,073
其中：公司贷款	21,532,519	18,234,704	19,590,875
个人贷款	7,856,516	4,373,417	3,231,169
贴现	6,674,175	5,321,969	653,029
减：贷款损失准备	1,222,707	984,340	694,292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34,840,503	26,945,750	22,780,781

2.7 报告期末前三年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除特别注明外

主要监管指标(%)	标准值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存贷比	≤ 75	41.84	36.85	38.96
流动性比例	≥ 25	58.49	82.48	56.81
不良贷款率	≤ 5	1.24	1.37	1.42

拨备覆盖率	≥ 150	274.49	257	207.72
-------	-------	--------	-----	--------

注：以上指标根据银监非现场监管报表计算填列。

3.董事会报告

3.1 2019 年总体经营情况

规模增速平稳，结构优化。报告期内，本公司资产总额 1137.1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86.24 亿元，增长 8.21%。负债总额 1024.79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79.75 亿元，增长 8.44%。各项存款余额 846.5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01.95 亿元，增长 13.69%。各项贷款余额 360.6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81.33 亿元，增长 29.12%。

盈利保持增势，能力提升。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61 亿元，较上年增加 0.7 亿元，增长 3.49%；成本收入比 33.43%；拨备前利润 13.48 亿元，较上年减少 0.19 亿元，降幅 1.41%；拨备后利润 8.68 亿元，较上年增加 1.84 亿元，增长 26.91%；净利润 7.27 亿元，较上年增加 1.63 亿元，增长 28.81%。资产利润率 0.66%，较上年提高 0.09 个百分点；资本利润率 6.66%，较上年提高 1.11 个百分点。

风险防控有力，经营稳健。报告期内，本公司不良贷款余额 4.45 亿元，非信贷不良资产余额 0.39 亿元，不良贷款率 1.24%，较上年末下降 0.13 个百分点，不良资产率 0.43%，呆滞贷款偏离度 85.93%。拨备保有量 19.43 亿元，其中非信贷资产减值损失准备 7.2 亿元，贷款减值损失准备 12.23 亿元，拨备覆盖率 274.49%，较上年提高 17.49 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 18.44%，较上年提高 1.23 个百分点，抵御风险能力进一步增强。

综合实力提高，影响扩大。报告期内，本公司资产总额在城商行中排名第 79 位。存贷款保持快速增长，存款、贷款增速分别比省平均水平高 6.39 个百分点和 18.32 个百分点。不良贷款率比省平均水平低 0.96 个百分点，在全国城商行中排名第 20 位；拨备覆盖率比省平均水平高 92.22 个百分点，在全国城商行中排名第 20 位。

3.2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2.1 利润分析

3.2.1.1 营业收入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期间变动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变动幅度
利息净收入	1,352,997	65.65%	1,131,509	56.82%	221,488	19.5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0,145	5.34%	71,102	3.57%	39,043	54.91%
投资收益	596,579	28.95%	764,720	38.40%	-168,141	-21.9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421	-0.41%	20,133	1.01%	-28,554	-141.83%
汇兑损益	-116	-0.01%	-369	-0.02%	253	-
其他业务收入	3851	0.19%	3373	0.17%	478	14.17%
资产处置收益	4373	0.21%	498	0.03%	3,875	778.11%
其他收益	1556	0.08%	412	0.02%	1,144	277.67%
营业收入合计	2,060,964	100.00%	1,991,379	100.00%	69,585	3.49%

3.2.1.2 营业支出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期间变动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变动幅度
税金及附加	14,773	1.25%	12,803	0.98%	1,970	15.39%
业务及管理费	689,058	58.20%	605,244	46.51%	83,814	13.85%
资产减值损失	480,087	40.55%	683,397	52.51%	-203,310	-29.75%
其他业务成本	0	0.00%	0	0.00%	0	-
营业支出合计	1,183,918	100.00%	1,301,444	100.00%	-117,527	-9.03%

3.2.2 资产负债分析

3.2.2.1 资产情况

1. 主要贷款类别、日均余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日均余额
各项贷款	30,122,279
公司贷款	17,166,961
小企业贷款	5,121,887
个人贷款	1,673,978
票据融资	6,159,453

2. 对外投资情况

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人民币千元

投资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对子公司的投资	0	0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91,127	87,333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0	0
合计	91,127	87,333

参股公司情况

本公司发起设立 2 家村镇银行：玉溪红塔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雄红塔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2 家村镇银行未经审计的总资产合计 41.51 亿元，各项存款余额 33.72 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26.09 亿元，实现净利润共计 0.30 亿元。

单位：人民币千元

参股公司名称	出资额	占比 (%)
玉溪红塔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400	21.61%
楚雄红塔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40	20.00%

3. 投资证券及其他金融资产情况

投资分类组合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期间变动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政府债券	6,251,108.15	35.81%	4,227,206.73	36.46%	2,023,901.42	-0.66%
金融机构债券	6,893,916.77	39.49%	5,056,405.27	43.62%	1,837,511.49	-4.13%
公司债券	4,311,975.07	24.70%	2,308,999.17	19.92%	2,002,975.90	4.78%
合计	17,456,999.99	100.00%	11,592,611.18	100.00%	5,864,388.81	0.00%

报告期末所持最大十只国债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到期日	年利率
国债1	1,242,501.43	2020/2/10	2.45%
国债2	700,000.00	2025/10/15	2.99%
国债3	427,407.32	2020/3/2	2.36%
国债4	337,967.71	2020/3/9	2.37%
国债5	298,221.90	2020/2/24	2.37%
国债6	260,000.00	2046/8/22	3.27%
国债7	258,435.06	2020/2/17	2.46%
国债8	258,434.92	2020/2/3	2.47%
国债9	200,000.00	2021/4/3	4.33%
国债10	150,173.80	2020/2/5	3.31%
合计	4,133,142.14		

报告期末所持最大十只金融债券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到期日	年利率
金融债1	700,000.00	2025/4/13	4.21%
金融债2	580,000.00	2025/9/10	3.74%
金融债3	540,000.00	2023/2/25	3.24%
金融债4	460,000.00	2025/2/5	3.81%
金融债5	390,235.19	2021/2/18	2.96%
金融债6	300,000.00	2022/10/22	3.59%
金融债7	300,000.00	2023/4/22	3.54%
金融债8	230,000.00	2023/8/14	3.76%
金融债9	210,000.00	2026/8/25	3.05%
金融债10	210,000.00	2021/4/27	4.07%
合计	3,920,235.19		

3.2.2.2 负债情况

1. 各项存款组合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存款分类	2019年	2018年	期间变动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变动幅度
公司存款	76,231,238	90.05%	67,824,930	91.09%	8,406,308	12.39%
活期	28,402,666	33.55%	25,841,730	34.71%	2,560,936	9.91%
定期	47,828,572	56.50%	41,983,200	56.38%	5,845,372	13.92%
储蓄存款	6,308,391	7.45%	4,959,126	6.66%	1,349,265	27.21%
活期	4,280,686	5.06%	3,405,166	4.57%	875,521	25.71%
定期	2,027,705	2.40%	1,553,960	2.09%	473,745	30.49%
保证金存款	792,927	0.94%	470,510	0.63%	322,417	68.53%
其他存款	1,321,922	1.56%	1,204,678	1.62%	117,245	9.73%
吸收存款总额	84,654,478	100.00%	74,459,244	100.00%	10,195,234	13.69%

2. 主要存款类别、日均余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日均余额
单位存款	67,720,133.65
个人存款	4,287,061.51
合计	72,007,195.16

3.2.2.3 可能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

单位：人民币千元

表外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贷款承诺	5,346,650	5,889,979	3,507,477
开出信用证	0	0	0
开出保函	26,211	19,716	67,274
银行承兑汇票	458,277	807,760	707,482
合计	5,831,138	6,717,454	4,282,233

3.2.3 主要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幅度及原因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9年	2018年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总资产	113,716,126	105,092,067	8.21%	贷款及投资规模增长
总负债	102,478,546	94,503,730	8.44%	存款规模增长
股东权益	11,237,580	10,588,337	6.13%	净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增加
净利润	726,799	564,253	28.81%	各项业务平稳发展，风险抵补能力提升

3.2.4 贷款资产质量分析

3.2.4.1 五级分类指标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期间变动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非不良贷款小计	35617762.95	98.76%	27547079.53	98.63%	8070683.42	0.14%
正常	35039858.21	97.16%	26959491.64	96.52%	8080366.57	0.64%
关注	577904.74	1.60%	587587.89	2.10%	-9683.15	-0.50%
不良贷款小计	445447.79	1.24%	383010.22	1.37%	62437.57	-0.13%
次级	309256.11	0.86%	291284.5	1.04%	17971.61	-0.18%
可疑	68958.13	0.19%	61507.37	0.22%	7450.76	-0.03%
损失	67233.55	0.19%	30218.36	0.11%	37015.19	0.08%
各项贷款合计	36063210.74	100.00%	27930089.76	100.00%	8133120.98	0.00%
逾期贷款	648324.9	1.80%	571057.7	2.04%	77267.2	-0.25%

3.2.4.2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贷款结构及贷款质量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产品类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企业贷款	28206694.42	78.21%	18234703.64	65.29%
流动资金贷款	10846244.20	30.08%	8397023.74	30.06%
固定资产贷款	1616769.30	4.48%	162800.70	0.58%
其他	9069505.73	25.15%	4352910.25	15.59%
票据贴现	6674175.19	18.51%	5321968.95	19.05%
个人贷款	7856516.32	21.79%	4373417.17	15.66%
住房贷款	818318.31	2.27%	437080.38	1.56%
个人经营性贷款	2248211.04	6.23%	1725868.91	6.18%
其他	4789986.97	13.28%	2210467.88	7.91%
各项贷款总额	36063210.74	100.00%	27930089.76	100.00%

3.2.4.3 按行业划分的贷款结构

单位:人民币千元

行业分类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0.00	0.00%	0.00	0.00%
制造业	4924111.82	13.65%	3110229.92	11.14%
批发和零售业	4195782.41	11.63%	3559430.64	12.74%
建筑业	3099040.00	8.59%	2685299.46	9.61%
房地产业	1774524.10	4.92%	2190801.95	7.84%
教育	120721.52	0.33%	163600.48	0.59%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31800.00	1.47%	217000.00	0.78%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792287.52	4.97%	1477048.05	5.29%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616218.00	7.25%	2644925.53	9.47%

采矿业	1582674.90	4.39%	1258780.70	4.51%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46100.00	1.51%	1100600.00	3.94%
卫生和社会工作	135381.50	0.38%	162610.00	0.58%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22606.30	0.62%	95793.63	0.34%
其他	2239482.20	6.21%	1294452.19	4.63%
贴现	6674175.19	18.51%	5321968.95	19.05%
个人贷款	5608305.28	15.55%	2647548.26	9.48%
合计	36063210.74	100.00%	27930089.76	100.00%

3.2.4.4 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担保方式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贷款	7332085.46	20.33%	6059065.61	21.69%
保证贷款	11486429.43	31.85%	8939675.42	32.01%
抵押贷款	8107006.83	22.48%	6625253.67	23.72%
质押贷款	2,463,513.83	6.83%	984126.10	3.52%
票据贴现	6,674,175.19	18.51%	5321968.95	19.05%
各项贷款总额	36063210.74	100.00%	27930089.76	100.00%

3.2.4.5 逾期贷款组合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逾期时间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逾期3个月以内	265559.10	0.74%	246180.80	0.88%
逾期3个月至1年	139086.40	0.39%	164798.40	0.59%
逾期1年以上至3年以内	227650.55	0.63%	160078.50	0.57%
逾期3年以上	16028.85	0.04%	0.00	0.00%
逾期贷款合计	648324.90	1.80%	571057.70	2.04%
各项贷款总额	36063210.74	100.00%	27930089.76	100.00%

3.2.4.6 前十大客户的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序号	所属行业	公司性质	报告期末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 额比重 (%)	占资本净 额比重 (%)	五级 分类
1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法人企业	961000.00	2.66%	8.12%	正常
2	建筑业	法人企业	850000.00	2.36%	7.18%	正常
3	制造业	法人企业	800000.00	2.22%	6.76%	正常
4	采矿业	法人企业	800000.00	2.22%	6.76%	正常

5	制造业	法人企业	730000.00	2.02%	6.16%	正常
6	建筑业	法人企业	700000.00	1.94%	5.91%	正常
7	房地产业	法人企业	679470.00	1.88%	5.74%	正常
8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法人企业	600000.00	1.66%	5.07%	正常
9	批发和零售业	法人企业	597000.00	1.66%	5.04%	正常
10	制造业	法人企业	500000.00	1.39%	4.22%	正常

3.2.4.7 贷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期初余额	984340.08	694292.00
本年计提	305519.77	515148.86
本年贷款核销后收回转回	18434.16	3858.19
本年贷款核销	85586.59	228958.97
财政补助专项用于计提损失准备	0.00	0.00
已减值贷款折现回拨	0.00	0.00
期末余额	1222707.41	984340.08

3.2.5 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期间变动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变动幅度
股本	6,297,519	56.04%	6,297,519	59.48%	0	0.00%
资本公积	2,813,704	25.04%	2,813,704	26.57%	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55,517	0.49%	-55,853	-0.53%	111,370	-
盈余公积	292,387	2.60%	219,707	2.07%	72,680	33.08%
一般风险准备	906,838	8.07%	786,838	7.43%	120,000	15.25%
未分配利润	871,615	7.76%	526,422	4.97%	345,193	65.57%
股东权益总额	11,237,580	100.00%	10,588,337	100.00%	649,243	6.13%

3.2.6 资本构成及变动情况

3.2.6.1 资本充足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1,146,385	10,501,929
一级资本净额	11,146,385	10,501,929
资本净额	11,840,802	11,103,259
风险加权资产净额	64,217,566	64,524,833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7.36	16.28
一级资本充足率(%)	17.36	16.28
资本充足率(%)	18.44	17.21

注：以上数据按照最终审计数据填列，相关指标根据2013年1月1日开始实施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和其他监管规定计算。

3.2.6.2 资本构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		
实收资本	6,297,519	6,297,519
资本公积	2,813,704	2,813,704
盈余公积	292,387	163,282
一般风险准备	906,838	786,839
未分配利润	871,615	584,253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0	0
其他	55,517	-55,853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商誉	0	0
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	68	482
对未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进行现金流套期形成的储备	0	0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核心一级资本投资	91,127	87,333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0	0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0	0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0	0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可计入部分	694,417	601,330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0	0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1,146,385	10,501,929
一级资本净额	11,146,385	10,501,929
资本净额	11,840,802	11,103,259

注：以上数据按照最终审计数据填列，相关指标根据2013年1月1日开始实施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和其他监管规定计算。

3.2.6.3 风险加权资产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56,247,803	56,321,608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4,491,807	5,295,898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3,477,956	2,907,327
因应用资本底线导致的额外风险加权资产	0	0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64,217,566	64,524,833
----------	------------	------------

注：以上数据按照最终审计数据填列，相关指标根据2013年1月1日开始实施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和其他监管规定计算。

3.3 风险管理

本公司深入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持续改进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完善风险管理运行机制，提高整体风险管控能力，推进新资本管理办法的实施，逐步强化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不断提升风险管理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主要面临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及其他风险。

3.3.1 信用风险

指客户或交易对手未能或不情愿履行合同约定对本公司的义务或责任，使本公司可能遭受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贷款、资金业务、应收款项及表外信用业务（含担保、承诺、保函、信用证等）等。

信用风险管理措施：

1.提高资产业务风险分类的准确性，做实信贷资产分类。本公司按照财务准则和监管要求，实时监测资产质量变化，做实贷款分类：一是继续加强风险分类管理，将贷款分类管理(含分类的及时性及呆滞偏离度考核)纳入绩效考核指标，提高内设分支机构对贷款分类的重视程度；二是持续推进信贷系统建设，根据最新监管要求及本公司实际情况更新信贷系统内布署的分类标准，系统上线后不断进行模块调试及优化，根据分类规则由系统自动产生分类调整任务，各机构可以实时准确的掌握资产质量情况，提高了本公司贷款分类的准确性、及时性；三是根据审慎性原则和相关监管要求，在2019年内将逾期60天以上贷款全部纳入不良贷款管理。

2.加强大额风险暴露管控，相关指标控制在限额范围内。2019年本公司制定了授信集中度风险管控的专题方案，按照《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商业银行风险监管核心指标》等监管要求，结合本公司大额授信客户业务发展和风险管控的实际情况，在监管限额的基础上，针对各类客户（区分同业与非同业、单一与关联等情况）、各个业务口径（区分贷款余额口径、风险暴露口径以及授信余额口径）提出了具体年度管控限额、预警限额目标，大额授信精细化管理水平得到有效提高。通过开展大额授信业务事前核准方式，严格落实管控方案要求，妥善处理好业务拓展与授信集中度管控的关系，审慎控制新增投放限额，积极消化超限额存量大额授信，优化信贷资产结构，保证资金投向多元化等方式进行大额风险暴露管控。截止到2019年末，本公司前十大集团客户及前十大单一客户授信集中度均未突破监管指标要求，前十大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较2018年末水平下降3.51个百分点。整体来看，目前本公司绝大多数大额授信客户信用情况良好，经营正常，还款能力稳定。按风险暴露口径，本公司非同业单一客户、非同业关联客户、同业单一客户、同业集团客户、匿名客户风险暴露均控制在限额范围内。

3.完善限额管理制度体系，强化行业限额管理力度，平衡业务结构和风险收益。2019年，为保证全行各项业务健康发展，特别是重点领域限额管理监控到位，本公司制定了年度经济资本配置与风险限额方案，对全行各行业授信业务发展限额形成规范性方案，特别是在重点领域、房地产贷款管控方面进行了刚性要求，

为全行2019年各行业限额管控提供前瞻性指导意见。

根据全行限额整体使用情况定期对全行各行业风险限额使用情况进行通报，以便经营机构对信贷投放空间进行整体把握；对各行业风险限额设定预警边界，由专职部门对纳入预警行业管理的信贷资金投放业务实行逐笔审批核准。同时积极督促各级机构加强信贷规模管控工作，重点关注行业预警情况，严格执行总行限额相关管控方案。整体来看，2019年在限额管控执行方面，各行业限额管控较为正常，未发生大额超限、行业限额管控失灵等情况。

在房地产授信业务方面，本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房地产调控政策，遵循总量管理、因城施策、有保有控的原则，在继续支持各类合理需求的同时，努力实现房地产金融的健康可持续发展，严格执行内外部信贷政策中关于房地产贷款领域管控的相关要求，持续调整优化房地产信贷结构，当前房地产业务开展较为正常。截止到2019年末，本公司房地产授信业务余额57.94亿元（其中房地产贷款25.88亿元、非信贷资产业务余额32.05亿元），较年初减少27.76亿元，较年初减幅31.99%，前期房地产业务增长过快的趋势得到了有效控制。整体来看，当前本公司房地产贷款业务开展平稳，未出现较大新增潜在风险，业务余额控制在计划目标以内。

4.推进新一代信贷系统建设，提高科技系统对业务管理的支撑。本公司新一代信贷管理系统于2019年3月完成切换正式上线运行，成为本公司综合性大型系统规范化开发建设、信息科技为资产业务拓展赋能增效的重要成果。新信贷系统的设计坚持“规范管理、适度超前、独立核算”的原则，历经一年多的开发建设，除常规信贷业务管理外，还承接核心系统中的贷款分户管理、贷款账务核算等功能，融合信贷产品工厂的理念，快速响应新业务产品的开发上线，成为支撑本公司信贷业务办理、信用风险管控与贷款账务核算的基础系统平台。将授信业务的关键控制规则嵌入，提高授信业务信息数据录入质量，逐渐提高信贷数据质量水平。

5.规范跨区域业务制度，加强对跨区域授信业务风险管控。当前本公司跨区域业务发展较快，为有效落实监管机构的指导意见，2019年本公司持续优化跨区域业务信贷资产结构，从制度建设、业务品种模型优化、信贷资金行业投向、授信流程完善等等方面下大力气，管控机制得到完善。在异地业务风险管控方面所做的工作主要是：一是完善异地授信业务规章制度，制定了《云南红塔银行异地（省外）授信业务管理办法》；二是严格落实授信业务三查制度，稳健开展异地授信业务，严格客户准入选择，规范尽调及审批流程，加强贷后投后管理。三是谨慎选择可授信行业，努力贯彻国家产业调整政策。四是加强对异地授信业务的统筹管理，控制好跨区域授信业务的规模和占比。

6.加强授信业务管理制度建设，打牢信用风险管理基础。2019年度，本公司按照业务管理需要，修订或制定了《云南红塔银行授信业务档案管理操作规程》、

《云南红塔银行不良资产清收奖励办法》、《云南红塔银行委外催收管理暂行办法》、《云南红塔银行流动资金贷款管理办法》、《云南红塔银行异地（省外）授信业务管理办法》、《云南红塔银行委托贷款管理办法》、《云南红塔银行银团贷款管理暂行办法》、《云南红塔银行并购贷款业务管理暂行办法》、《云南红塔银行PPP贷款业务管理办法》、《云南红塔银行单位委托贷款操作规程（试行）》等相关规章制度。通过不断完善风险管理制度，促使本公司授信业务管理有章可依、有制可循，巩固了信用风险管理工作基础。

3.3.2 流动性风险

2009年银监会印发的《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中将流动性风险定义为流动性风险指商业银行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流动性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无法应对因负债下降或资产增加而导致的流动性困难。当一家银行缺乏流动性时,它就不能依靠负债增长或以合理的成本迅速变现资产来获得充裕的资金,因而会影响其盈利能力。

2019年本公司不断提升流动性风险管控能力,完善流动性风险治理体系,按照本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严格执行流动性管理机制,加大管理监测和调控频率。总行相关业务部门按月召开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例会,整理即时资产负债运行信息,并以报告形式发送至相关管理人员,确保信息即时共享,并且按月、按季度、按半年、按年形成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优化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按季度开展流动性应急演练。优化流动性压力测试方案,在监管规定的30天最短生存期内,压力测试结果显示本公司累计缺口均为正,流动性状况较好。在加大头寸和流动性指标监测和调控频率,每天进行资金头寸匡算的同时,根据全行期限结构状况开展缺口分析,丰富了流动性管理工具,建立了与各业务条线工作计划的连接,通过提高流动性指标监测频率,有效防范流动性风险,更加主动、及时地管理流动性风险。

为提升本公司流动性风险限额管理水平,保证流动性风险限额管理的有效实施,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及本公司流动性风险偏好,制定了《流动性风险限额管控方案》,设定一系列反映本公司流动性风险状况的关键指标,并按相关要求进行指标监测。

2019年,本公司通过加强存款组织、发行大额存款拓宽负债来源,增强负债稳定性,有效改善流动性压力,积极应对“包商银行”事件,期间未发生流动性风险事件。针对存款波动特点和市场流动性收紧状况,增加优质流动性资产储备,提高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保障头寸平盘,2019年未发生一例实际流动性风险事件。2019年全年流动性总体保持充裕,满足各项监管指标要求。本公司多数流动性监管指标均保持稳中向好,最大十家同业融入比例和全部同业融入占总负债比重均下降;流动性匹配率152.79%,较上年末提高32.3个百分点;优质流动性充足率分阶段达标,年末达到135.31%,较上年末提高39.79个百分点;流动性比例58.49%,较上年末降低23.99个百分点。

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

1.优化流动性管理治理结构。2019年本公司不断提升流动性风险管控能力,完善流动性风险治理体系,按照《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严格执行流动性管理机制,加大管理监测和调控频率。相关部门按月召开流动性风险例会,整理即时资产负债运行信息,并以报告形式发送至行领导以及相关负责人,确保信息即时共享,并且按月、按季度、按半年、按年形成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

2.流动性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1)优化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按季度开展流动性应急演练。(2)加大头寸和流动性指标监测和调控频率,每天进行资金头寸匡算;年内逐步形成了每周两次的30天资金计划预报机制,同时根据全行期限结构状况开展缺口分析,丰富了流动性管理工具,建立了司库部门与各业务条线工作计划的合理连接,有利于更加主动、及时地管理流动性风险。7月

起，通过提高流动性指标监测频率，将流动性指标按月监测调整为按旬监测，有效防范流动性风险。（3）优化流动性压力测试方案。根据全行压力测试的总体情况，按季开展本公司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根据情景设置，对基于压力测试结果进行数据分析，并得出30天内的现金累计缺口。

根据监管机构提出的意见对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方案进行优化，基于资产负债剩余期限结构区分短期及中长期，根据不同的假设条件设置了轻度、中度及重度三个压力情景，更充分地测试并反映本公司在压力情形下的流动性风险状况。在《管理办法》规定的30天最短生存期内，压力测试结果显示本公司累计缺口均为正，流动性状况较好。

3.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加强存款组织，通过发行单位大额存款拓宽负债来源，增强负债稳定性。针对存款波动特点和市场流动性收紧状况，增加优质流动性资产储备，提高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保障头寸平盘，2019年未发生一例实际流动性风险事件。

3.3.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导致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具体分为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商品价格风险、股票风险和期权风险。其中，利率风险按照来源的不同，分为重新定价风险、收益率曲线风险、基准风险和期权性风险。

根据市场风险表现形式和管理模式的差异，本公司将市场风险划分为交易性市场风险和非交易性市场风险两大类。

本公司承担市场风险的相关业务包括：货币市场业务、债券投资业务、债券交易业务以及其他经监管机构批准的金融市场业务。

本公司的一般市场风险主要涉及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其中：银行账户和交易账户中生息资产的利率风险是公司的主要市场风险；汇率风险仅涉及美元人民币货币汇率风险，影响不大。

2019年全年没有发生市场风险事件，全行总体运行稳健，市场风险整体可控，运行稳健。

市场风险管理措施：

1.加强债券投资业务的市场风险管理，及时制定债券投资策略，不断优化债券投资组合，避免出现重大投资风险，并根据券种风险程度和市场波动情况合理调整策略与组合，确保敞口风险及时、合理得到控制。同时，积极探索新的风险对冲和管控手段，由被动转为主动，进一步加强市场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

2.从标准利率冲击的结果来看，利率风险可能造成债券投资的浮亏，进而对资本充足水平产生较大影响，故本公司积极加强对未来宏观经济形势和利率走势的预测分析，高度关注资本充足状况，积极采取多种手段，调整持仓结构，降低浮亏水平。同时争取把握有利时间窗口和市场波动机会，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调整资产配置。

3.加强交易账户和银行账户分账户的监测、管理和报告，持续对交易账户进行相应的风险分析和风险评估，确保债券组合风险限额得到有效执行，并根据市场情况，进行风险限额、投资策略等的调整及修正。对市场风险水平进行准确计量和披露，以客观真实地反映银行机构价值，以及风险和效益水平。

4.2019年，本公司通过搭建限额管理的组织架构，明确指标及其定义，梳理管理流程等方式，确保市场风险限额指标在合理范围内运行，对久期、基点价格价值（PVBP: Price Value of a Basis Point）、在险价值VaR(Value at Risk)的市场风险指标设置限额并进行检测、预警和处置应对，通过调整资产负债结构、压缩风险敞口等方式降低风险，提高市场风险管理的前瞻性、科学性和有效性。

3.3.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本定义所指操作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策略风险和声誉风险。从广义上来看，操作风险分为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内部风险指由金融机构内部的例如信息系统、业务流程、人事管理等因素引起的操作风险。外部风险更多的是指由政治体系和税收制度的变动、竞争者的战略定位、监管制度和法律环境的调整等外部因素引致的操作风险。内部风险与内部控制效率或管理质量有关，外部风险则与外部欺诈、突发事件、银行经营环境的不利变化有关。操作风险具有内生性、广泛性、不对称性、人为性、周期性、难以计量性等六大基本特征。

操作风险管理措施：

1.建立健全操作风险管理的“三道防线”，密切配合，确保本公司操作风险管理的政策、流程和规程得到正确、有效的执行。将操作风险的管理分为五个环节，包括风险的识别、风险评估、风险监测、风险控制及缓释、风险报告，并应用操作风险管理工具进行操作风险管理。

2.通过业务事中授权、事后监督并结合现场或非现场检查的方式有效开展对操作风险的控制。日常工作中加强了对营业机构的定期督导及业务培训，柜面操作人员的合规意识进一步增强，柜面操作业务以规范性及一般性差错为主，操作风险整体可控。

3.统一操作风险损失事件的统计口径，积累各类操作风险的发生频率及损失额等历史数据，不断完善内外部损失事件数据库。

4.采用自我评估和第三方独立评估等方式对操作风险的影响程度和控制能力进行持续评估。自我评估由总行法律合规部及各级操作风险管理部门牵头负责，第三方独立评估由外部监管部门、外部审计部门、内部审计部门进行。

5.明确业务及管理活动、业务流程及操作环节的关键风险点和控制措施要点，制定和适时修订相关程序和操作指南等。

6.建立和完善各级管理层职责明确的审批和授权制度，并确保有效执行；制订控制和缓释重大操作风险的政策、程序和步骤，包括：风险控制的策略及方法、内部控制制度等。

7.对关键业务或环节，制订应急和业务连续方案，建立恢复服务和保证业务连续运行的备用机制，并定期检查、测试灾难恢复和业务持续机制的有效性和适用性。

8.加快建设完善操作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RCSA）、关键风险指标（KRI）、操作风险损失事件数据库（LDC）三大操作风险管理工具及相应的信息系统。

9.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本公司现阶段采用基本指标法计算操作风险监管资本。待具备条件时，本公司将采用标准法或高级计量法计算操作风险资本要求。

3.3.5 其他风险

1.信息科技风险是指信息科技在本公司运用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风险。2019年，全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取得积极成效。一是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和风险管理与内控委员会正常履职，定期审议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相关议题和报告，全面了解全行科技运行状况，掌握全行主要科技风险；二是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三道防线”组织架构进一步完善，各方职责进一步明确，风险管理部作为“二道防线”履职独立性进一步增强；三是信息科技风险监测、识别、预警机制进一步规范。本年度新修订完善了《云南红塔银行信息科技风险监测指标》，并完成了新指标监测工作的落地，强化了指标监测结果运用在风险识别和预警方面的管理；四是信息科技相关风险评估、排查、审计及整改工作有效开展。基于监管和实际风险控制要求，对发现的问题实施了积极整改。五是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对分支机构的覆盖进一步加强。全年完成了对所有分支机构的信息科技风险（包括信息安全、IT设备及运行管理）现场检查，并落实整改。总体来讲，2019年，全行信息科技及其风险管理机制运转正常，信息科技运行平稳，未发现重大信息科技风险隐患，也未发生较大及以上信息科技风险事件，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朝着良性方向发展，信息科技风险总体可控。

2.合规风险是指本公司因没有遵循法律、规则和准则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的风险。2019年本公司以“合规管理体系建设”为重点，以“巩固整治市场乱象成效”为抓手，以“强化合规文化建设”为关键，以“深化制度执行”为根本，初步构建了云南红塔银行基本制度框架，逐步完善了合规长效机制，切实转变部分合规理念，推进云南红塔银行形成“全员、全面、全过程”的内控合规理念和文化环境氛围。

3.声誉风险是指由本公司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突发事件导致媒体关注或形成负面报道，可能对形象、声誉、品牌价值造成负面影响或损害的风险。2019年，本公司持续加强声誉风险管理的制度和队伍建设，声誉风险治理体系得到了进一步完善，管理能力得到了进一步增强。从媒体舆情监测情况来看，全行舆情总体平稳，对监测到的负面舆情，着力强化舆情跟踪监测，根据舆情走势变化采取相应的措施进行应对处置，总体看全年没有出现重大负面舆情，声誉风险可控，本公司的媒体形象良好。

其他风险管理措施：

1.信息科技风险控制措施：一是持续完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建设；二是持续优化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机制，不断提高信息科技风险监测、识别、预警、处置成效；三是继续强化信息科技风险审计和评估结果的运用，做好整改落实工作；四是不断改进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三道防线”相关各方工作协作机制和工作开展方式，推动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水平全面提高。

2.合规风险控制措施：一是进一步推进制度建设与执行。通过一手抓制度建设，一手抓制度执行，以制度建设引领制度执行，以制度执行落实制度建设，多措并举提升合规文化建设质效，初步建立层次分明、结构清晰、定位明确的科学制度管理体系，以“内规外化、协调统一”、“优化匹配、精简实用”为原则，强调统一认识，重在执行到位，同时注重强化执行力建设，初步建立符合云南红塔银行业务发展和管理需求的科学制度体系框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和实现经营

目标提供保障。2019年总行共制定规章制度120余部，各分行机构制定规章制度250余部。二是初步构建红塔银行制度文化。建立健全完善的制度体系是治行、理行的内生动力要求，而制度文化则是制度体系可持续发展的强有力支撑。在“制度体系建设总体方案”的框架下，逐步建立起具有云南红塔银行特色，适合本公司经营及发展战略的制度文化。三是深入政策制度研判，为业务合规发展保驾护航。制度政策其实是业务合规发展的指路灯，对制度政策正确的理解和执行是本公司健康有序发展的重要保障。一方面，本公司积极加强对新的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的解读，全年发布多份《法规信息提示》，为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指导意见。另一方面，针对业务发展中存在的相关风险，通过出具《法律审查意见书》《法律风险提示》《税务政策风险提示》《声誉风险提示》等合规提示，前移合规关口，为本公司恰当执行法律、规则和准则提供建议，最大限度的提示和防范各类合规风险，为合规经营保驾护航，确保不偏离合规主航道。四是调整风险合规类指标权重，正确树立合规风向标。根据监管检查意见，将合规经营指标和风险管理类指标由扣分项调整为权重得分项与扣分项同时进行考核，其中得分项的权重分值为25%，扣分项的最高扣分值不封顶，并结合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要求，细化风险管理类指标、合规经营类指标的考核项目，对于发生案件的或外部检查发现并实施监管措施或行政处罚的考评对象，已设置否定指标及扣分指标，并视情况调低其考评等级。从治理层面的目标设定、考核评价、结果运用出发，为合规经营、合规发展树立正确风向标。五是开展形式多样的员工行为合规教育，让合规建设凝心聚力。为廓清本公司发展过程中关于合规管理意义的思想障碍，本公司通过多种形式开展员工合规教育。开展“能言善辩论合规，唇枪舌剑谋发展”为主题的员工行为合规专题教育辩论赛活动；开展“案件警示教育与合规教育”知识网络测试活动；邀请知名高校资深法学专家面向全行开展案件防控知识培训；举办“立本职、讲合规、促发展”合规知识竞赛；开展专题业务培训。通过形式多样的活动，调动和发挥了广大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升了员工的合规意识，营造了人人讲合规、人人学合规的良好氛围。通过梦想大讲堂、网络商学院平台及各条线专业业务培训，确保各条线、业务合法合规操作。

3.4 2020 年工作重点

3.4.1 坚持稳中求进，着力夯实发展基础

一是把握发展方向，深刻领会银保监会《关于推动银行业和保险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等文件传递的导向信号，保持战略定力，全力加快发展方式转变，全面推进中长期发展战略实施。二是把握政策机会，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和云南省、银行业监管部门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支持经济社会发展的部署要求，深入挖掘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加灵活适度的货币政策所蕴藏的发展机遇，加大资产特别是贷款投放，全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切实履行好社会责任，努力应对好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影响。三是加快资产负债管理体系和管理会计体系建设，不断提高资产负债质量，向资产负债结构优化要效益；优化完善财务资源配置和绩效考核导向，进一步强化客户类指标和战略成长性指标的价值创造，保障战略执行，夯实长期发展基础；继续巩固治乱象成果，建立健全可持续发展的长效机制，确保合规稳健发展。

3.4.2 深化产融结合，加快产业银行建设

一是落实中长期发展战略，进一步增强产业银行驱动力。深耕烟草全产业链，全面拓展烟企、烟农、烟商、烟草消费者目标市场，优化金融服务，着力推动以烟草工业及其上游供应商、烟草商业及其上游合作社为目标的供应链金融建设，加强“香金融”产品营销推广力度，不断扩大市场份额。二是做好苹果贷、甘蔗贷、奶牛贷等特色信贷新产品的推广。总结推广产业银行业务模式，围绕云南“八大产业”和“三张牌”，选择一至两个产业开展行业研究，逐步搭建起产业银行更多支点。

3.4.3 拥抱金融科技，补齐短板打造优势

一是推进IT战略规划落地。保持信息科技投入力度，合理安排科技资源，保证现有业务顺畅安全运行，提高效率全力保障全行线上业务的科技投入，优先支持线上项目和新生产项目高效建设、及时投产，补齐打牢科技基础，增强科技银行驱动力。二是加快信息科技管理转型。完成数据治理团队建设，形成数据挖掘和分析机制，建设大数据风控体系，着力推动数字化转型。三是适时启动新一代核心系统建设，着力提升生产系统的业务办理效率和处理能力，打造未来业务发展的全新支撑。

3.4.4 立足服务云南，努力扩大客户基础

一是适应云南发展特色调整信贷政策，紧跟政策方向，积极响应云南22条稳增长措施和云南基础设施“双十”项目，加大资金支持力度。二是针对存量和新增、对公和零售客户，采取不同的营销策略和服务方案，实施客户分层、分类管理，进一步增强客户粘性、拓展客户规模。三是加强科技运用，创新线上、线下金融服务方式，加快线上小额消费贷款、汽车消费金融等领域项目的投产，依托香金融2.0系统，做好烟农烟商服务，加快自营税贷、多场景助贷业务等线上小微业务投放，确保实现小微贷款“两增两控”。

3.4.5 健全风控体系，坚决打赢攻坚战

一是落实监管要求，根据客户情况实施差异化的优惠服务措施和管控措施，“一户一策”研究给予支持。二是以监管评级和MPA考核为统领，综合运用经济资本、指标限额等工具，定性与定量结合，提高业务发展均衡性，保证业务发展与风险管理和承受能力相适应。三是抓好重点领域风险管理，管控好大额授信、跨区域业务、新兴业务等的风险，不断改善负债结构，加强指标监测，有效防范流动性风险，持续加强市场风险、操作合规风险的管理机制、管理工具、管理文化建设，确保合规稳健运行。

4.重要事项

4.1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若干法律诉讼，这些诉讼大部分是本公司为收回不良贷款而提起的。报告期内，本公司发生重大诉讼原告案件（单户诉讼金额在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共2件，涉诉标的本金9349.5万元。

4.2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审批重大关联交易 5 笔，分别是对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授信 14.30 亿元；对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授信 14 亿元（报告期内对云南建投集团整体授信 2 次，目前集团授信按照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决议执行）；对云南香料烟有限责任公司授信额度 4 亿元；对昆明产投集团授信 14.40 亿元。报告期末授信类关联交易余额为 35.35 亿元。

在遵循一般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上述重大关联交易均经过本公司信用审批委员会审批，提交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后报董事会批准，审批过程中严格执行了回避制度。

报告期末，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授信业务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授信余额	扣除保证金、存单及国债质押后余额	年末风险分类
1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	1101000	1101000	正常
2	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	1088193	1088193	正常
3	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 5% 以上	1089412	1089412	正常
4	中国烟草总公司云南省公司	持股 5% 以上	100000	100000	正常
5	中国双维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	140000	140000	正常

4.3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经 2019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会计准则、财务报告准则提供相关财务报表审计服务。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 4 年为本公司提供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服务。2019 年度为本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签字的注册会计师由张为、游旭变更为时丽红、蒋东娥。

4.4 报告期内核销呆账资产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核销呆账贷款 361 笔，核销呆账贷款本金合计 8559 万元。

5.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1 报告期内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数	报告期增减 (+、-)	期末数	期末持股比例 (%)
------	-----	----------------	-----	---------------

国有企业股	5353819575	+218018	5354037593	85.02%
私营企业股	890938384	-218018	890720366	14.14%
个人股	52761058	0	52761058	0.84%
合计	6297519017	0	6297519017	100.00%

5.2 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东总数为 1178 名，其中：国有企业股东 18 名、私营企业股东 64 名、个人股东 1096 名。

5.2.1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	期间变动	期末持股	期末持股比例 (%)	质押或冻结
1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58950000	0	1258950000	19.99	/
2	中国烟草总公司云南省公司	国有法人	1133716578	0	1133716578	18.00	/
3	云南建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24000000	0	924000000	14.67	/
4	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914550000	0	914550000	14.52	/
5	中国双维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51000000	0	651000000	10.34	/
6	云南省活发集团刘总旗水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6253378	0	206253378	3.28	/
7	玉溪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7399783	0	167399783	2.66	/
8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4375271	0	104375271	1.66	99405020 (质押)
9	云南澄江冶钢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6736203	0	76736203	1.22	73082098 (质押)
10	云南民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72490950	0	72490950	1.15	/
合计			5509472163	0	5509472163	87.50	172487118 (质押)

5.2.2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如下：

5.2.2.1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按照云南中烟“两统一、两整合”的改革目标，推进行业内的多元化整合，理顺多元化投资和管理关系而搭建的云南中烟统一的多元化投资管理平台，为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剑波，注册号：530000000043973，现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000 万元。经营范围：实业投资、项目投资及对所投资项目进行管理。

5.2.2.2 中国烟草总公司云南省公司

中国烟草总公司云南省公司成立于 1998 年，为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光林，注册号：530000000001575，现注册资本人民币 125919 万元。经营范围：卷烟经营、烟叶生产经营、资产经营，卷烟进口和烟叶出口业务，综合管理。

5.2.2.3 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为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陈文山，注册号：530000011012827，现注册资本金人民币 2755775.81 万元。经营范围：经营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水利水电、公路、港口、码头、铁路、轨道交通、市政道路、综合管廊、污水处理、能源、机场等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和管理；酒店、旅游产业、文化产业的投资建设和管理；国内外工程总承包及发包，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劳务服务，房地产开发及经营，勘察设计，建筑施工及设备施工，商品混凝土、混凝土预制构件、外掺料及其他建筑构件的生产及销售，普通货运及泵送，建筑预构件生产及建筑机械制造，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 16 种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 12 种进出口商品以外的其它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对外工程所需设备、材料的出口，建筑科研开发及技术咨询，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业务，开展“三来一补”业务，按国家规定在海外举办各类企业及国内贸易；保险、银行业的投资。

5.2.2.4 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5 年，为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剑锋，注册号：530100000006014，现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00 万元。经营范围：受政府委托进行项目投资及经营管理；接受委托进行资产经营管理；产业开发；土地开发；经济信息咨询。

5.2.2.5 中国双维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双维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1 年，为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郝和国，注册号：100000000011004，现注册资本金人民币 2000000 万元。经营范围：能源、房地产、农业、教育、医疗、物流、基础设施、文化产业、网络信息、金融产品、环保节能项目投资与管理；烟用辅料及烟草配套项目投资与经营；与业务相关的咨询服务。

6.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和机构情况

6.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1.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任期	年初持股(股)	年末持股(股)	报告期是否从公司领取报酬	是否在股东单位领取薪酬
李光林	男	1964.6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9-2022	0	0	否	是
李波	男	1967.2	副董事长/常务副行长	2019-2022	0	0	是	否
景峰	男	1968.2	董事/党委副书记/行长	2019-2022	0	0	否	否
李双友	男	1968.12	董事	2019-2022	0	0	否	是
杨雄	男	1970.4	董事	2019-2022	0	0	否	是
李剑峰	男	1972.3	董事	2019-2022	0	0	否	是
李兆坤	男	1964.11	董事	2019-2022	0	0	否	是
肖淑英	女	1961.12	董事	2019-2022	0	0	否	是
梁光辉	男	1953.12	独立董事	2019-2022	0	0	是	否
刘胡乐	男	1956.2	独立董事	2019-2022	0	0	是	否
沈芳	女	1973.1	独立董事	2019-2022	0	0	是	否
王志峰	男	1975.1	独立董事	2019.7 辞职	0	0	是	否
旃绍平	男	1965.10	监事长(职工监事)	2019-2022	337200	337200	是	否
李建鹏	男	1987.3	股东监事	2019-2022	0	0	是	是
郑忠云	男	1963.5	股东监事	2019-2022	0	0	否	是
周嫫	女	1968.11	股东监事	2019-2022	0	0	否	是
郭立民	男	1961.11	职工监事	2019-2022	316126	316126	是	否
汪路明	男	1972.7	职工监事	2019-2022	0	0	是	否
龙小海	男	1966.8	外部监事	2019-2022	0	0	是	/
黄天友	男	1976.7	外部监事	2019-2022	0	0	是	/
庞明祥	男	1956.12	外部监事	2019-2022	0	0	是	/
曾勇	男	1968.10	副行长	2019.4-2022.4	0	0	是	/
刘文武	男	1972.11	副行长	2019.4-2022.4	0	0	是	/
严然	男	1979.8	研发总监	2019.4-2022.4	0	0	是	/
张继	女	1975.1	行长助理	2019.4-2022.4	212856	212856	是	/
符德智	男	1971.4	行长助理	2019.4-2022.4	0	0	是	/
邓运高	男	1980.7	行长助理	2019.4-2022.4	0	0	是	/
田文芳	女	1972.8	行长助理兼昆明分行行	2019.4-2022.4	0	0	是	/

			长					
马平	男	1975.2	行长助理	2019.4-2022.4	0	0	是	/

注：报告期内，本公司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根据本公司股东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名，经中国银保监会云南监管局核准，李剑峰先生自2019年8月12日起履行本公司董事职责；独立董事王志峰先生于2019年7月辞去独立董事职务，经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中国银保监会云南监管局核准，沈芳女士于2019年10月31日起履行本公司独立董事职责。

6.1.2 报告期内董事和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职务	任职单位名称	任职单位职务
李光林	董事长/党委书记	云南省烟草专卖局（公司）	党组书记/局长（总经理）
李双友	董事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杨雄	董事	云南华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
李兆坤	董事	云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云南建投财务有限公司	总经理
李剑峰	董事	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肖淑英	董事	中国双维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姓名	本公司职务	任职单位名称	任职单位职务
李建鹏	股东监事	云南活发集团	董事长兼总裁
郑忠云	股东监事	玉溪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周 嫫	股东监事	云南民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6.1.3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变更及任离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如下：

6.1.3.1 董事

- 1.李剑峰先生的董事资格于2019年8月12日获得中国银保监会云南监管局核准。
- 2.沈芳女士的独立董事资格于2019年10月31日获得中国银保监会云南监管局核准。

6.1.3.2 监事

- 1.郑忠云先生自2019年4月24日股东大会决议之后正式履行本公司监事职责。
- 2.周嫫女士自2019年4月24日股东大会决议之后正式履行本公司监事职责。
- 3.庞明祥先生自2019年4月24日股东大会决议之后正式履行本公司监事职责。
- 4.汪路明先生自2019年4月12日经工会选举投票后正式履行本公司监事职责。
- 5.滕光菊女士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届满。
- 6.童伟先生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届满。

6.1.3.3 高级管理人员

- 1.黄昌胤先生自2019年7月31日任审计部总经理。
- 2.付松龄先生自2019年9月26日任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6.1.4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历及任职兼职情况

6.1.4.1 董事

李光林先生，本公司董事长。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曾历任云南省烟草公司财务处副处长，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等职务。

李波先生，本公司副董事长。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行长。曾历任中国人民银行云南省分行金管处、银行处、农金处科长，农金处副处长，非银行金融机构监管处副处长、处长，建设银行云南省分行昆明城东支行副行长（挂职），中国银监会迪庆监管分局局长、党委书记，中国银监会云南监管局农业银行监管处、政策法规处处长，中国银监会云南监管局党委成员、副局长等职务。

景峰先生，本公司行长。研究生学历，经济师。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行长。曾历任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国际结算处综合管理科科长，资金计划处资金科科长，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昆明市东风支行副行长，中国银行香港分行企业放款部经理，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国际结算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国际结算部总经理，中国银行曼谷分行副总经理，广发银行昆明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广发银行郑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等职务。

李双友先生，本公司董事。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曾历任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科科长、副总经理、党委书记，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资产部部长等职务。

杨雄先生，本公司董事。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云南华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曾历任云南烟草集团兴云公司大理、飞安项目财务负责人，云南烟草集团兴云公司飞安酒店财务经理，云南省烟草国际旅游总公司海天酒店财务经理，云南省烟草国际旅游总公司财务审计部副部长，云南省烟草实业公司财务审计部部长，云南省烟草实业公司副经理，云南华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工会主席等职务。

李兆坤先生，本公司董事。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现任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云南建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曾历任云南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财务科副科长、行政后勤部副部长、副总经理，房地产开发分公司经理兼直属第二经理部经理，云南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副总经理，云南建筑机械厂代理厂长、厂长，云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总承包部总经理，云南建工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云南建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筹备组副组长等职务。

李剑峰先生，本公司董事。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曾历任昆明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信贷投资部副经理、经理，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信贷投资部经理、审计法务部经理、投资部经理、工会主席、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等职务。

肖淑英女士，本公司董事。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中国双维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历任中国烟草总公司财务物价部物价处副主任科员，国家烟草

专卖局综合计划司物价处主任科员，中国烟草物资公司经营管理部、财务部、投资部副主任，中国烟草投资管理公司企业管理部副主任、主任、行业指导管理部主任等职务。

梁光辉先生，本公司独立董事。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现已退休。曾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昆明市分行营业部副主任、办公室主任、副行长、党委书记，中国建设银行云南省铁路专业支行行长、党委书记，华夏银行昆明分行行长、党委书记，昆明呈贡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曾受邀云南财经大学金融系客座教授。

刘胡乐先生，本公司独立董事。研究生学历，一级律师。现任云南刘胡乐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合伙人会议主席。先后在云南省地震局，云南省司法厅，云南律师事务所（现震序所）供职，曾历任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形式辩护专业委员会委员，云南高级律师职称评审委员会委员，国务院侨务办公室“为侨资企业法律服务顾问团”特邀律师，昆明市人民政府参事室参事等职务。

沈芳女士，本公司独立董事。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现任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曾历任天津松德会计师事务所、天津中环松德会计师事务所、天津华夏松德会计师事务所、北京万隆松德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五洲松德会计师事务所、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等职务。

王志峰先生，本公司独立董事。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现任昆明勤天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曾历任昆明铁路局工程物资设备供应段工会主席、副段长，中铁八局昆明公司物设中心副主任，中铁惠通物流公司运营总监，昆明勤天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部门主任等职务。

6.1.4.2 监事

旃绍平先生，本公司监事长。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先后在玉溪市元江县羊岔街乡财政所、东峨乡财政所、大水平乡财政所供职，曾历任元江县财政局副局长，元江县地税局任副局长，元江县人民银行副行长、行长，玉溪银河城市信用社理事长，玉溪市城市信用社总经理，玉溪市商业银行副董事长、行长，玉溪市商业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李建鹏先生，本公司股东监事。现任云南活发集团总裁兼董事长。曾历任玉溪市福玉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玉溪洛河永旭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云南省活发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云南省活发集团刘总旗水泥有限公司总经理，云南省活发集团大营街水泥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

郑忠云先生，本公司股东监事。大学学历，工程师职称。现任玉溪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玉溪市工业信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曾就职于玉溪机床厂、原玉溪市计委经济信息中心、玉溪地区钢铁联合企业筹建办、玉溪市重点建设办。历任玉溪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项目部经理，玉溪国有资产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部经理，玉溪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周嫫女士，本公司股东监事。大学学历，现任云南民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曾在三五六厂实习，曾就职于云南省国防科工办科技处，曾任云南省国防科工办科技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云南省国防科工办科技质量处副调研员，德宏州瑞丽市挂职副市长，云南省国防科工办科技质量处副处长，云南省国防科工局离退休人员办公室主任。

郭立民先生，本公司职工监事。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现任云南红塔银行纪检监察部部长。曾历任中国人民银行华宁支行信贷股副股长，工商银行华宁支行人事秘书股长、副行长、行长，工商银行玉溪分行信贷科科长，玉溪市商业银行党总支成员、副行长，玉溪市商业银行党委委员、监事长。

汪路明先生，本公司职工监事。大学学历，经济师职称。现任云南红塔银行审计部副总经理。曾在人民银行江川县支行会计国库股、办公室工作，人民银行玉溪市中心支行办公室、监管二科、银行管理科工作，原玉溪银监分局监管三处工作，曾任原玉溪银监分局办公室（党委办）副主任、玉溪市商业银行监察稽核部总经理、审计部总经理。

龙小海先生，本公司外部监事。高级会计师，博士研究生。现任云南大学经济学院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曾任云南省财政厅会计处综合科科长、制度科科长，昆明新机场建设指挥部计划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昆明市财政局总会计师，副局长，兼任昆明发展投资集团公司副总经理、监事会主席。”

黄天友先生，本公司外部监事。大学学历，注册会计师。现任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主任合伙人，兼任云南红塔银行外部监事。曾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云南分所高级经理、总部部门经理和总经理助理，中申润泽基金管理公司董事、北京劲阳融资租赁公司董事、永拓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庞明祥先生，本公司外部监事。大学学历，高级政工师。现为退休干部，历任云南省保山市上江公社芒宽大队下乡知青，原昆明军区后勤 22 分部现役军人，曾就职于建设银行昆明市分行纪检组，曾任原昆明军区后勤 22 分部指导员、副教导员，建设银行昆明市分行城北办事处副主任、人教处处长、纪委书记，建设银行昆明分行副行长，建设银行昆明城南支行行长，建设银行云南省分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授信审批部总经理、巡视组组长。

6.1.4.3 高级管理人员

景峰先生，本公司党委副书记、行长。请参阅前文“董事”中“景峰先生”简历。

李波先生，本公司党委委员、常务副行长。请参阅前文“董事”中“李波先生”简历。

何俊先生，本公司纪委书记。本科学历。曾历任通海县人民政府副县长、通海县委副书记、通海县人民政府县长、通海县委书记，玉溪市农业局党组书记、局长，玉溪市市长助理、市政府党组成员，玉溪市交通运输局党组副书记、书记、局长等职务。

曾勇先生，本公司副行长。研究生学历，经济师职称。曾历任中国农业银行云南省分行农业信贷处副处长，昆明拓东支行行长，陆良县支行行长，曲靖分行副行长，云南省分行营业部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丽江分行行长等职务。

刘文武先生，本公司副行长。研究生学历，经济师职称。曾历任中信银行昆明分行计划财务部经理、白塔路支行行长助理、营业部副总经理、稽核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合规审计部主要负责人、授信业务部总经理、法律保全部总经理，中信银行大理分行行长等职务。

严然先生，本公司研发总监。研究生学历，注册理财规划师。先后在建设银行北京月坛南街分理处、城建支行国际部、北京分行国际业务部供职，曾历任建设银行北京东四十条支行客户经理团队主管，民生银行贸易金融部产品中心高级产品经理、贵阳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民生银行新加坡分行筹备组总经理，

恒丰银行跨境投融资部总经理等职务。

张继女士，本公司行长助理。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曾历任工商银行玉溪分行营业部计划科副科长、科长，广发银行玉溪支行资金部总经理、营业部总经理，玉溪市商业银行信贷部副总经理、资金营运部副总经理、总经理、行长助理兼资金营运部总经理、副行长兼工会主席、行长等职务。

符德智先生，本公司行长助理。本科学历。曾历任北京君之创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信证券投资理财部、昆明营业部投资经理，加拿大皇家银行投资顾问，红塔证券投资管理总部高级投资经理、上海分公司投资部经理，富滇银行交易中心主任、金融市场部副总经理等职务。

邓运高先生，本公司行长助理。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历任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应用部项目经理，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高级主管，浙江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科技信息处高级经理等职务。

田文芳女士，本公司行长助理。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历任工商银行昆明关上支行行长、南屏支行行长、云南省分行营业部总经理助理等职务。

马平先生，本公司行长助理。研究生学历，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CIA）。曾历任审计署重庆特派办审计业务三处副处长、经贸审计处、金融外资审计处、金融审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审计署昆明特派办金融审计处副处长、处长、办公室主任等职。

6.1.5 本公司薪酬制度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6.1.5.1 本公司薪酬制度

1.本公司董事会负责审定薪酬政策总体设计方案和薪酬管理制度。本公司董事会下设提名和薪酬委员会，负责审议有关薪酬制度与政策；本公司设立绩效考核委员会，主任由行长担任，总行经营层其他行领导任副主任，成员由总行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组成，委员会下设办公室。

2.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等相关文件规定，本公司制定了《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并按照办法对本公司员工的薪酬工作进行管理。本公司在薪酬管理中坚持市场化导向原则、以岗定薪原则、绩效导向原则、审慎经营原则、分级管理原则，充分发挥薪酬机制的激励约束作用。

3.按照监管要求，本公司制定了《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绩效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严格执行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员工的薪酬延期支付制度。

4.根据《银行业金融机构绩效考评监管指引》，本公司制定了《云南红塔银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管理办法》，并依照办法按年度拟定绩效考核方案，年度绩效考核方案报董事会通过。在绩效考核中设置了合规经营、风险管理、经济效益、发展转型及社会责任等类指标，并按照各类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认真考核。

6.1.5.2 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评价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履职评价办法、监事会对董事履职评价办法等相关规定，经董事自评、互评、董事会评价后，根据董事会评价结果，监事会对本公司11名董事：李光林、李波、景峰、李双友、杨雄、李兆坤、连照菊、肖淑英、梁光辉、王志峰、刘胡乐2018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根据《公司章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等相关规定，经监事自评、互评后，根据自评、互评结果，监事会对本公司7名监事：旃绍平、李建鹏、滕光菊、郭

立民、童伟、龙小海、黄天友2018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办法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本公司9名高级管理人员：景峰、李波、曾勇、刘文武、严然、张继、符德智、邓运高、田文芳2018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6.1.5.3 2019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云南红塔银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管理办法》、《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绩效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等相关制度方案执行。

6.2 员工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员工总数为1109人，其中退休人员23人。本公司人员构成如下：按专业构成划分，管理人员206人，占比18.58%；营销人员289人，占比26.06%；技术人员267人，占比24.07%；行政人员100人，占比9.02%；操作人员211人，占比19.02%；其他人员36人，占比3.25%。按教育程度划分，研究生147人，占比13.26%，大学本科887人，占比79.98%；大学专科及以下75人，占比6.76%。

6.3 机构情况

6.3.1 分支机构

报告期内，本公司新设1个分行、2个支行。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机构情况如下：

序号	分支机构	地址	电话
1	营业部	玉溪市东风南路2号	0877-2068946
2	小企业信贷中心	玉溪市东风南路6号	0877-2064982
3	昆明分行	昆明市滇池度假区海埂街道办事处大坝河尾社区御府中央小区（A2-1/3地块）D塔	0871-65237616
4	大理分行	云南省大理市创新工业园区耀鹏明珠3#商铺一、二层	0872-2362901
5	曲靖分行	曲靖市翠峰东路与南宁西路交叉口（人民银行旁原东方明珠综合楼）	0874-3517589
6	楚雄分行	云南省楚雄开发区永安路246-247号	0878-3395839
7	昭通分行	昭通市昭阳区省耕山水1-3地块E-1幢C35-37号	0870-2128484
8	昆明青年路支行	昆明市五华区青年路452号	0871-63386660
9	昆明世博支行	昆明市盘龙区低碳中心A座2单元一层	0871-64121470
10	昆明高新支行	昆明市高新区科医路94号烟草科技园文化活动中心一楼K32（1-2）	0871-63150065
11	昆明关上支行	昆明市官渡区官上中路63号	0871-67125065

12	昆明北市区支行	昆明市北京路金江国税小区 L-3 号 商铺	0871-63662926
13	玉溪州城支行	玉溪市红塔区东风北路 5 号	0877-2661346
14	玉溪红塔支行	玉溪市红塔区迎春街 2 号	0877-2025730
15	玉溪玉带支行	玉溪市红塔区珊瑚路 1 号	0877-2065579
16	玉溪银河支行	玉溪市红塔区玉兴路 25 号	0877-2031099
17	玉溪新兴支行	玉溪市太极路 5 号	0877-2037555
18	玉溪明珠支行	玉溪市桂山路 38 号	0877-2661313
19	玉溪彩虹支行	玉溪市红塔区棋阳路北段（瑞丰小 区旁）	0877-2617755
20	玉溪万商汇支行	玉溪市红塔区秀山路下段万商汇建 材市场 1 幢 3 号	0877-2985777
21	玉溪兰溪支行	玉溪市红塔区新康井路玉龙桥旁 （兰溪瑞园小区正门）	
22	玉溪通海支行	玉溪市通海县礼乐东路 1 号	0877-3013432
23	玉溪易门支行	易门县龙泉中路 1 号	0877-4963878
24	玉溪华宁支行	玉溪市华宁县宁州镇东风路	0877-5024799
25	玉溪江川支行	江川县抚仙路 33 号	0877-8035707
26	玉溪峨山支行	峨山县双江镇峨峨路 134 号	0877-4012508
27	玉溪新平支行	新平县河滨路 62 号	0877-7011728
28	玉溪澄江支行	澄江县凤翔路 7 号	0877-6910686
29	玉溪元江支行	元江县凤凰路 5 号	0877-6513677
30	玉溪山水社区支行	玉溪市红塔区环山路与山水路交叉 口（山水大酒店一楼）	0877-2062580
31	大理北区支行	大理白族自治州大理市下关镇北区 泰安桥北榆华路 12 号	0872-2362180
32	曲靖会泽支行	会泽县翠屏街 168 号县总工会院内 会泽县工人文化宫一、二楼商铺	0874-5535863
33	玉溪世纪乐地小微 支行	玉溪市世纪乐地	—
34	溪宝泰广场小微支 行	玉溪市宝泰广场	—
35	元江县团田小区小 微支行	元江县团田小区	—
36	通海县园丁小区小 微支行	通海县园丁小区	—
37	新平县茂园街小微 支行	新平县茂园街	—

6.3.2 参股村镇银行

序号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	机构数量（个）
1	玉溪红塔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玉溪市红塔区	6

		桂山路 38 号	
2	楚雄红塔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楚雄市东兴路 100 号	5
合计			11

7.公司治理情况

7.1 公司治理整体情况

本公司深信，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是保护投资者和存款人利益、实现银行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自 2006 年 5 月成立以来，本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和《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等相关法律，按照监管部门颁布的法规要求、全国国有企业党建工作会精神及本公司实际，建立起以股东大会、党委、董事会及下属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机构为主体的组织架构和保证各机构独立运作、有效制衡的制度安排。

本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通过董事会进行决策、管理，监事会行使监督职能；行长受聘于董事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全面负责；公司实行一级法人管理制度，分支机构不具有法人资格，在总行的授权范围内依法开展业务，其民事责任由总行承担。报告期内，本公司完成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的换届。

报告期内，本公司采取措施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一是坚持党的领导。切实落实党组织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充分发挥党组织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严格执行党委研究讨论是董事会、经营层决策重大问题的前置程序，切实把党中央、上级党组织的决策部署、特别是对金融工作的要求，贯彻到谋划发展战略、制定目标任务、推进各项工作中去，不断完善“四会一层”公司治理机制，调动各方面积极因素，协调一致开展工作，把各项决策制定好、执行好、落实好。

二是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按照法定程序，经股东提名、党委研究、股东大会选举组成了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并根据董事、监事专业背景，进一步优化调整了董事会及监事相关委员会人员组成，顺利实现了平稳换届。经公司党委研究推荐，先后完成了高级管理人员的续聘，保障了经营管理层的构成稳定、运作高效。

三是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按照本公司制度体系建设方案，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制度体系，报告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建立了《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提名选举办法》《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此外，为切实履行主发起人职责，加强和提升对村镇银行的管理水平，制定了《云南红塔银行村镇银行管理办法》，促进村镇银行持续稳健发展。

四是制定稳健经营的发展战略。2019 年本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从规划阶段正式进入落地实施阶段，制定了培育期、成长期、成熟期分三步走的发展路线，根据总体战略定位，结合每个条线/部门的现状以及发展目标，制定了对应的重点战略举措，以保证在规划期内达成战略目标。

五是规范股权管理。完善股权管理流程和操作，完善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信息，强化股东授信审查，做好风险隔离和防控，按规定向监管部门报告主要股东信息及其股权变更事项。研究解决股权历史遗留问题，审议通过股权历史遗留问题法律尽职调查报告，着力解决好股权确权及规范股东资质。

7.2 股东大会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本公司建立了与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确保所有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报告期内召开年度股东大会1次，审议通过了33项议案；召开临时股东大会1次，审议通过了1项议案。本公司股东大会依法对公司重大事项做出决策，对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等议案进行审议研究。股东大会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能够依法行使职权，推动本公司长期、持续、稳健发展。

7.3 董事与董事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3人，非执行董事5人，独立董事3人，董事会的人数、构成符合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报告期内，董事积极履行职责，认真出席会议，并发表独立、专业、客观的意见和建议，有效发挥决策效能；通过集体审议，董事会对年度经营计划、机构规划、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决策，对本公司经营起到了重要的决策推动作用。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7次董事会会议，其中以现场方式召开5次，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2次，累计审议并通过议案77项。

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均能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要求召开会议。全年共召开会议22次，共审议和听取98项议案。专门委员会出具了专业意见和建议，有效提升了董事会的决策质量。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本公司有3名独立董事，均是在金融、财务、法律方面具有深厚理论功底和丰富实践经验的专家。审议重大事项时，独立董事均能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为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专业性发挥了积极作用。

本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3名委员均为独立董事，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均由独立董事担任。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均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参加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独立发表意见，勤勉尽职，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召开工作会议，对云南红塔银行2018年利润分配方案、云南红塔银行2019年度董事薪酬方案、重大关联交易、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多项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由独立董事牵头，完成了对本公司服务质量、同业交流、乱象整治三个专题调研，调研涉及总行、各分行机构及部分股东单位，主要通过现场交流座谈的方式，进一步明确了本公司在服务质量提升、业务发展及内部控制等方面的努力方向，并针对实际情况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思路，最终形成专题调研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报告期内，3位独立董事在本公司的工作时间均已达到或超过要求时间。

独立董事2019年度履职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参加股东大会 (次)	参加董事会会议 (次)	参加专门委员会 会议(次)	参加调研(次)
--------	---------------	----------------	------------------	---------

梁光辉	2	7	14	2
刘胡乐	1	7	10	2
沈芳	0	2	3	2
王志峰	1	3	1	0

注：王志峰独立董事于2019年7月辞职，经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中国银保监会云南监管局核准，沈芳独立董事于2019年10月31日开始履行本公司独立董事职责。

7.4 监事和监事会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9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监事3人，职工监事3人，外部监事3人。监事会的人数、构成符合监管要求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报告期内，监事勤勉尽责，依法出席、列席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发表独立、专业、客观的意见和建议，维护本公司、股东、员工、债权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召开监事会7次，审议讨论了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8年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履职评价报告、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风险报告、内审工作报告、内控合规报告等46项议案。

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和财务审计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由外部监事担任。全年共召开会议10次，其中：现场会议5次，通讯会议5次。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均能按照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职责。

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本公司3名外部监事分别是在财务审计、风险管理、内部控制方面具有丰富的理论知识和实践经验的专家，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关系，分别担任三个专门委员会的主任委员，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发表意见和建议，为监事会决策的专业性、独立性、真实性发挥了积极作用。

报告期内，外部监事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合规履行监督职责。参加监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积极审慎提出意见和建议。日常监督中，认真研读本公司各类报告和文件，深入了解本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管理、风险管理和内控合规情况，及时与管理层交换意见。

报告期内，外部监事勤勉尽责，充分履职。外部监事共参加监事会会议7次，参加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10次，出席股东大会1次，列席董事会会议5次，牵头组织开展2次专项检查，参与7次调研活动，形成专题检查和调研报告，为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决策提供专业的意见和建议。”

7.5 公司自主经营情况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依据《公司法》和《商业银行法》等规定，本公司始终与持有本公司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保持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五方面完全独立。作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决策层、执行层、监督评价层及其内部职能部门均能够独立运作。

7.6 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本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报告期内，严格按照有

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依法合规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做到了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和完整。董事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定通知时限内，将股东大会会议通知送达股东，保证全体股东能够有平等机会参加股东大会，行使股东职权并获得本公司相关信息；在网站设立投资者关系专栏和董事会办公室信箱，通过网络渠道实现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认真对待股东的来电、来访咨询，积极加强与股东的有效沟通，努力维护股东的权益；严格编制完成 2018 年年度报告，在本公司网站进行刊登，并在《金融时报》及时公开披露年度报告。

7.7 公司治理整体评价

本公司始终把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体系作为持续健康发展的基础，结合自身实际，积极探索和推进建立现代银行企业制度，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搭建起了股东大会、党委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四会一层”的治理结构。切实加强党对金融工作的领导，党委班子和经营管理层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全面实现“双向进入、交叉任职”。本公司“四会一层”严格按照各项监管规定及本公司各项规章制度的要求，履行相关合规管理职责，遵守职责边界。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加强公司治理、进一步完善股东治理、董事会治理、监事会和高管层治理、风险内控、关联交易治理、市场约束、社会责任等各方面内容，并持续推进现代公司治理理念的落地。本公司在 2019 年制定了中长期发展战略以及 IT 战略规划，并进行了宣贯落地，确立了打造全国一流产业银行的发展目标，确定了产业银行与科技银行双轮驱动的发展思路，明确了三大业务、七大支撑的战略实施体系，系统推动发展战略规划落地，体现了经济、环境和社会公益事业等方面的社会责任。本公司对监管通报、监管意见、现场检查意见书等监管文书提出的问题，能督促整改并及时审议整改进展，对前期治理评估发现的问题已全部完成整改。

2020 年，本公司将继续贯彻落实《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及监管部门相关意见和要求，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体系建设。

8. 内部控制

8.1 内部控制管理框架

本公司重视内部控制管理框架建设，严格遵循《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通过制定切合实际的发展战略，强化公司治理，明晰决策机制，健全风险管理体系，构建内部控制管理框架。本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框架主要由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专门委员会构成，各治理主体形成职责边界明晰、分工合理、职责明确、相互制衡、报告关系清晰的组织结构，从而达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董事会作为内部控制的决策机构，负责审批整体经营战略和重大政策，确保公司在法律和政策的框架内审慎经营，确定可接受的风险程度，定期检查经营战略和重大政策的执行情况，并通过制定经营发展目标，开展考核评价等措施，督促高级管理层提升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监事会负责监督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监督董事会及成员、高级管理层及成员履行内部控制职责。

高级管理层按照董事会确定的战略目标和风险政策，负责建立健全内部控制

体系，完善内控制度，确保内控制度的全面性和完整性，严格制度执行，强化问责问效，确保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内控管理职能部门牵头内部控制体系的统筹规划、组织落实和检查评估。

内部审计部门履行内部控制的审计监督职能，负责对内部控制的充分性和有效性进行审计，及时报告审计发现，并监督整改。

8.2 内控制度建设情况

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等有关法规的要求，不断建立健全各项业务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确立了职责明晰、分工合理的组织架构，内部控制制度基本覆盖公司的各项业务领域和各个操作环节，涵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本公司构建了“三会一层”的现代企业治理架构，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管理层为执行机构的有效公司治理机制。公司具有较为独立的公司治理监督机制，建立了薪酬与效益和个人业绩相联系的激励机制。本公司建立了全面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和基础制度，风险识别与评估的手段与技术不断提高。风险管理范围覆盖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合规风险、信息科技风险、声誉风险及其他风险。各专业委员会和风险管理部负责对各类别风险进行持续监控和评估。本公司按照业务条线，建立了涵盖目前开展的各项业务的内控制度，内部控制政策与措施得到进一步完善。报告期内，本公司新制定、修订各项制度 223 个。为有效防控风险，公司不断筑牢“三道防线”防火墙，治理执行机制较为有序、高效。

8.3 内部检查监督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推进深化治理银行市场乱象工作，对重点领域、高风险业务以及征信管理业务进行检查；各业务条线适时开展条线自查，风险、合规、运营、财务、统计、安保等按季开展常规检查，监事会对适时对各项检查进行监督指导。不断完善内部问责机制，对监督检查发现问题进行持续跟踪问责问效。报告期内，为全面加强员工行为管理，开展了全员行为排查，进一步提升员工合规意识、责任意识和风险意识，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8.4 内部审计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根据年度审计计划，整合内外部审计资源，对全行风险程度高、合规要求高、业务占比大、结果影响大的业务和机构进行了重点审计。2019 年全年共实施 37 个审计项目(含专项检查排查)。对楚雄分行和曲靖分行开展了全面审计，开展了公务卡、集中采购、绩效薪酬、支付结算、征信管理、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反洗钱管理和信息系统开发建设全生命周期管理、信息科技外包管理、信贷业务专项、不良贷款责任认定和员工行为排查等 12 个专项审计、检查和排查，开展经济责任审计 23 项，实现了红塔银行增资更名以来分行层级全面审计的全覆盖和业务领域的全面延伸。建立审计问题台账，持续监督整改情况，着力改善本公司业务经营、风险管理、内控合规和公司治理效果。

9.社会责任履行

9.1 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本公司强化脱贫攻坚，切实履行社会责任。按照云南省委省政府关于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统一部署和属地市委政府对扶贫工作的要求，认真履行完成了年度扶贫工作计划。具体为：一是全年扶贫工作人员6次到扶贫点进行实地走访调研，确保了扶贫项目合理，扶贫资金安全；二是继续向元江县因远镇北泽村委会派驻第一书记，保证扶贫工作的连续性；三是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以产业扶贫、金融扶贫为重点做好精准扶贫，报告期内，累计拨付扶贫及捐赠专项资金569.235万元，其中：挂联扶贫点曲靖地区410万元、玉溪地区100.935万元，昭通市18.3万元，楚雄州15万元，昆明市15万元，大理州10万元。

9.2 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监管要求及本公司2019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计划，以企业文化为引领，按照一条主线三个打造的工作思路，以营业网点基本服务贯标为主线，通过导入企业文化，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各项体制机制；优化服务流程，激发员工主动服务意识，提升服务队伍素质；改善营业网点服务环境，提升客户体验；全力推进“五进宣传”，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

以体制机制建设为基点，保障工作顺利开展。一是加强履职，推动工作开展。将“整治损害金融消费者权益问题”纳入公司党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专项整治方案》，董事会将消费者权益保护纳入中长期战略规划进行统筹部署，开展侵害消费者权益乱象治理，全面深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在产品和服务全流程管理中发挥的指导作用。二是完善制度，规范流程。公司制（修）定《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实施办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考核实施办法》等12个专项管理制度，及《关于印发首问负责制管理办法的通知》《特殊客群服务工作指引》等23个关联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消费者保护的制度体系。

以流程控制为着力点，保障工作有效开展。一是将消保理念融入产品开发环节。完善产品研发管理，进一步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要求，明确消保审核报告的撰写方式和标准格式，进一步规范消保审核的流程。二是定期检查、监督销售过程。通过专项检查规避操作风险，确保机构合规销售，紧抓“双录”质量，筑牢合规销售防线。三是齐抓共管，保障信息安全。制定《关于加强个人金融信息保护的通知》，开展个人金融信息保护专项检查，从应用系统操作权限、重点岗位行为规范、客户资料管理、信息传输规范、网点环境管理5方面进行排查整改，筑牢个人金融信息保护防线。

以普惠金融宣传为重点，保障消费者权益。报告期内组织开展了8个主题的金融知识宣传教育活动，公司营业网点累计开展现场专题教育活动约416场，参与员工约276人，累计受众消费者20.2万余人，发放宣传资料约16.53万份，媒体宣传报道25次，并被玉溪市银行业协会授予“普惠金融知识宣传一等奖”。

以服务提升为突破点，提升客户体验。一是打造标准化服务体系。成立贯标领导小组，下发贯标实施方案，明确工作职责，举办文明规范服务、贯标认证等专题培训，制定《文明规范服务管理办法》《营业网点服务环境与物品定置定位管理办法》等，进一步完善服务管理体系，落实贯标要求。二是提升服务形象。启动标准化服务导入项目，加快推进标杆网点打造。参评2019年中国银行业协会星级网点，3家网点通过认证。三是加强投诉管理。制定了《客户投诉管理办

法》，进一步规范处置流程，推广投诉分类及编码标准应用，进一步健全投诉工单系统功能。

10.财务报告及附注（见附件）

本公司 2019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及附注全文见附件。

11.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的年度报告确认意见书原件。
 - 2.载有本公司董事长李光林先生、行长景峰先生、财务分管领导行长助理马平先生、财务机构负责人付松龄先生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以上文本置备于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附件：

审计报告

XYZH/2019KMA400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塔银行或贵行”）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红塔银行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红塔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红塔银行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红塔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红塔银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红塔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

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红塔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红塔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时丽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蒋东娥

中国 北京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资产负债表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七（一）	17,708,287,223.22	14,091,318,029.80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七（二）	757,310,144.31	280,251,247.97
贵金属		-	-
拆出资金	七（三）	394,000,000.00	1,920,75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四）	6,794,853,710.00	3,284,132,8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七（五）	6,898,181,006.92	8,149,831,538.33
持有待售资产		-	-
应收利息	七（六）	627,998,044.79	420,990,677.33
发放贷款及垫款	七（七）	34,840,503,325.98	26,945,749,680.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八）	21,793,745,290.15	29,216,754,631.60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七（九）	13,759,105,069.97	9,157,678,008.67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七（一十）	8,620,885,557.98	10,449,742,453.55
长期股权投资	七（一十一）	91,126,850.03	87,332,511.44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七（一十二）	748,309,197.19	572,934,632.78
无形资产	七（一十三）	14,081,257.54	15,030,246.02
商誉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一十四）	403,525,214.84	370,458,397.43
其他资产	七（一十五）	264,213,647.20	129,111,947.71
资产总计		113,716,125,540.12	105,092,066,803.06

资产负债表（续）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七（一十七）	1,040,843,024.79	539,317,672.4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七（一十八）	2,260,485,520.93	2,707,528,042.11
拆入资金	七（一十九）	-	1,3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七（二十）	5,761,624,323.10	6,552,880,000.00
吸收存款	七（二十一）	84,654,478,203.03	74,459,243,836.57
应付职工薪酬	七（二十二）	141,985,148.02	114,831,004.86
应交税费	七（二十三）	2,626,071.64	54,479,216.42
应付利息	七（二十四）	2,169,972,796.39	1,476,461,264.94
持有待售负债		-	-
预计负债		-	-
应付债券	七（二十五）	6,033,903,000.00	7,268,006,75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七（二十六）	412,627,792.67	30,981,890.85
负债合计		102,478,545,880.57	94,503,729,678.21
股东权益：			
股本	七（二十七）	6,297,519,017.00	6,297,519,017.00
资本公积	七（二十九）	2,813,703,736.51	2,813,703,736.51
其他综合收益	七（二十八）	55,516,819.76	-55,852,645.58
盈余公积	七（三十）	292,386,624.47	219,706,760.48
一般风险准备	七（三十一）	906,838,299.73	786,838,299.73
未分配利润	七（三十二）	871,615,162.08	526,421,956.7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237,579,659.55	10,588,337,124.85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11,237,579,659.55	10,588,337,124.8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3,716,125,540.12	105,092,066,803.06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72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李光林

景峰

马平

付松龄

董事长

行长

行长助理

财务机构负责人

公司法定代表人

机构负责人

财务分管领导

利润表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60,963,687.57	1,991,378,860.31
利息净收入	七（三十三）	1,352,997,072.57	1,131,508,510.99
利息收入		3,449,788,877.21	3,101,156,588.23
利息支出		2,096,791,804.64	1,969,648,077.2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七（三十四）	110,145,001.86	71,102,485.9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1,751,339.08	78,813,573.2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606,337.22	7,711,087.30
投资收益	七（三十五）	596,579,051.87	764,720,476.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353,761.47	6,855,581.8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七（三十六）	-8,420,920.00	20,132,800.00
汇兑收益		-116,202.78	-369,474.75
其他业务收入	七（三十九）	3,850,647.92	3,373,138.0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七）	4,373,262.30	498,490.22
其他收益	七（三十八）	1,555,773.83	412,433.00
二、营业支出		1,183,917,694.43	1,301,444,478.45
税金及附加	七（四十）	14,772,808.23	12,802,841.93
业务及管理费	七（四十一）	689,058,054.62	605,244,410.23
资产减值损失	七（四十二）	480,086,831.58	683,397,226.29
其他业务成本	七（三十九）	-	-
三、营业利润		877,045,993.14	689,934,381.86
加：营业外收入	七（四十三）	815,144.72	984,330.68
减：营业外支出	七（四十三）	10,068,776.03	7,106,910.10
四、利润总额		867,792,361.83	683,811,802.44
减：所得税费用	七（四十四）	140,993,721.96	119,558,728.04
五、净利润		726,798,639.87	564,253,074.40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6,798,639.87	564,253,074.40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6,798,639.87	564,253,074.40
少数股东损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1,369,465.34	328,182,550.5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1,369,465.34	328,182,550.5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1,369,465.34	328,182,550.51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		-	-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1,369,465.34	328,182,550.5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838,168,105.21	892,435,624.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38,168,105.21	892,435,624.9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七（四十五）	0.1154	0.089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60	0.0903

现金流量表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9,748,191,845.28	7,458,170,727.59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501,525,352.33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卖出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2,954,111,616.44
买入返售业务净减少额		1,251,650,531.41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602,301,562.31	2,317,861,142.36
其他负债净增加额		293,529,223.69	-
其他资产净减少额		-5,830,342.59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91,424.19	9,660,686.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97,759,596.62	12,739,804,172.97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8,200,602,415.90	4,680,117,612.51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466,225,146.63	2,113,288,424.45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放资金净增加额		-	-
买入返售业务净增加额		-	1,131,076,205.05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51,377,261.22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300,000,000.00	900,000,000.00
卖出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791,255,676.90	-
支付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82,817,696.52	938,020,103.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8,131,808.09	318,506,058.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3,239,036.11	344,088,597.9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922,976.85	187,903,926.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68,744,463.74	10,664,378,189.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29,015,132.88	2,075,425,983.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1,621,897,556.18	53,918,468,679.0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74,992,374.33	1,496,860,039.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497,897.09	3,037,7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206,387,827.60	55,418,366,418.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1,756,233.28	172,782,115.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733,550,115.71	58,587,905,113.4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045,306,348.99	58,760,687,228.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1,081,478.61	-3,342,320,809.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6,133,113,100.00	14,525,596,47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33,113,100.00	14,525,596,47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367,216,850.00	11,474,611,54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8,396,033.82	225,364,831.59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05,612,883.82	11,699,976,371.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2,499,783.82	2,825,620,098.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8,346.90	-377,104.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17,538,480.77	1,558,348,167.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49,103,764.06	5,890,755,596.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66,642,244.83	7,449,103,764.06

股东权益变动表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数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297,519,017.00	2,813,703,736.51		-55,852,645.58	219,706,760.48	786,838,299.73	526,421,956.71	10,588,337,124.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297,519,017.00	2,813,703,736.51		-55,852,645.58	219,706,760.48	786,838,299.73	526,421,956.71	10,588,337,124.8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11,369,465.34	72,679,863.99	120,000,000.00	345,193,205.37	649,242,534.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11,369,465.34	-	-	726,798,639.87	838,168,105.21
1.净利润	-	-		-	-	-	726,798,639.87	726,798,639.87
2.其他综合收益	-	-		111,369,465.34	-	-	-	111,369,465.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72,679,863.99	120,000,000.00	-381,605,434.50	-188,925,570.51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72,679,863.99	-	-72,679,863.99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88,925,570.51	-188,925,570.51
4. 其他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	-		-	-	-	-	-
5. 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297,519,017.00	2,813,703,736.51		55,516,819.76	292,386,624.47	906,838,299.73	871,615,162.08	11,237,579,659.55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数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97,637,159.00	3,113,585,594.51		-384,035,196.09	163,281,453.04	286,838,299.73	578,570,561.34	9,755,877,871.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5,997,637,159.00	3,113,585,594.51		-384,035,196.09	163,281,453.04	286,838,299.73	578,570,561.34	9,755,877,871.5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9,881,858.00	-299,881,858.00		328,182,550.51	56,425,307.44	500,000,000.00	-52,148,604.63	832,459,253.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8,182,550.51			564,253,074.40	892,435,624.91
1. 净利润							564,253,074.40	564,253,074.40
2. 其他综合收益				328,182,550.51				328,182,550.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6,425,307.44	500,000,000.00	-616,401,679.03	-59,976,371.59
1. 提取盈余公积					56,425,307.44		-56,425,307.4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3. 对股东的分配							-59,976,371.59	-59,976,371.59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99,881,858.00	-299,881,858.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99,881,858.00	-299,881,858.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297,519,017.00	2,813,703,736.51		-55,852,645.58	219,706,760.48	786,838,299.73	526,421,956.71	10,588,337,124.85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为玉溪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引入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云南省公司等企业增资扩股后,2015年12月经中国银监会云南监管局批复同意更名为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7月26日正式更名运营,注册地址云南省玉溪市东风南路2号。

2018年,根据中国银监会云南监管局《中国银监会云南监管局关于云南红塔银行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云银监复(2018)84号)及红塔银行2017年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299,881,858.00元,按每20股转增1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299,881,858.00股,每股面值1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6,297,519,017.00元。

本公司持有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监会”)颁发的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0260H253040001。持有云南省玉溪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4007273246550,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629,751.90万元,法定代表人:李光林。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金融业,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兑现与贴现;发放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贸易、非贸易结算);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发行或者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外汇买卖或者代客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基金销售。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设立37个机构,包括昆明分行、大理分行、楚雄分行、曲靖分行、昭通分行、曲靖会泽支行、昆明青年路支行、昆明世博支行、昆明关上支行、昆明高新支行、昆明北市区支行、明珠支行、红塔支行、州城支行、玉带支行、易门支行、银河支行、华宁支行、彩虹支行、通海支行、新兴支行、江川支行、峨山支行、新平支行、澄江支行、元江支行、兰溪支行、万商汇支行、玉溪山水社区支行、玉溪世纪乐地小微支行、小企业信贷中心、玉溪宝泰广场小微支行、元江县团田小区小微支行、通海县园丁小区小微支行、新平县茂园街小微支行、大理北区支行等。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重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货币性资产,包括现金、存放中央银行的非限定性款项,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

本公司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款项类投资及部分其他应收款。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

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如于到期日前重分类或出售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对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也将进行重分类。除特定情况外,本公司不会在当期及以后的两个完整会计年度内将此类投资重新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2) 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资本公积,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此前在资本公积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工具的抵销

本公司拥有合法并可执行的权利与同一交易对手抵销相对应的金额,且计划以净额的方式结算或同时变现金融资产和清偿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上相互抵销后以净值列示。

6.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相应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本公司首先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则确认减值损失。本公司将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或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以组合方式进行减值测试时,本公司基于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

些信用风险特征表明了债务人按照该等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本公司基于与该组合中资产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估计减值金额。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项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确认为资本公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7.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3) 虽然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照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

买入返售业务的标的资产不予确认,作为买入返售拆出款项的质押物进行备查登记。支付的款项作为应收款项列示于资产负债表中,并按照摊余成本予以计量。

卖出回购业务的标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内反映,并按适用的会计政策予以计量。收到的款项作为负债列示于资产负债表中,并按照摊余成本予以计量。

本公司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按照实际利率法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合同期内摊销,相应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10.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能够与其他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在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 投资成本确定、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的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2)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经

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的权利的合营安排。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控制或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是指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扣除处置费用后的净值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符合固定资产定义且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的成本,是指企业购建某项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一切合理、必要的支出。这些支出包括直接发生的价款、相关税费、运杂费、包装费和安装成本等,也包括间接发生的,如应承担的借款利息、外币借款折算差额以及应分摊的其他间接费用。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2-30	5	3.17-7.92
电子设备	3-5	0-5	19.00-33.33
运输工具	4-5	0-5	19.00-25.00
其他设备	3-10	0-5	9.50-33.33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予以终止确认。

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进行计量,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租赁期平均摊销。

以经营性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租赁费用,根据合同期限平均摊销。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根据合同或协议期限与受益期限孰短原则确定摊销期限,并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尚未摊销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4.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公允价值与相关贷款本金和已确认的利息及减值准备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有迹象表明抵债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变现净值。

15. 非金融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等,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中的较高者。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6.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交易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如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终止确认。如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本公司的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薪酬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本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

本公司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指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

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期末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本公司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人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18.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负债表日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算确认。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非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非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否则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20.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本公司就投资性房地产签订租赁合同,并根据租赁合同条款,保留了该类房地产所有权上的所有重大风险和报酬,因此作为经营租赁处理。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1. 预计负债

因未决诉讼、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2. 利息收入和支出

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于产生时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账面净值的利率。本公司确定实际利率时,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未来损失。

2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在已提供或接受有关服务后且收取或支付的金额可以合理地估算时,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24. 受托业务

本公司以受托人或代理人等受委托身份进行活动时,由此所产生的资产以及将该资产偿还给客户的保证责任未包括在本资产负债表内。

委托贷款是指委托人提供资金(委托存款),由本公司根据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期限、利率等要求而代理发放、监督使用并协助收回的贷款,其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公司只收取手续费,并不在资产负债表上反映委托贷款,也不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25. 财务担保合约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当前最佳估计数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

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26.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需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现实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

27.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二)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1. 贷款及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除对已经识别的减值贷款单独进行减值损失评估外,本公司定期对贷款组合的减值损失情况进行评估。基于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组合所发生损失的历史经验,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贷款组合进行减值估计。

2. 金融工具分类

本公司将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这一分类涉及重大判断。在作出相关判断时,本公司会对持有划分为该类投资的金融资产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

3. 所得税

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计提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需作出重大判断。如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金额存在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金额产生影响。

五、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和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一)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 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六、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所得税和其他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 种	税 基	执行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应税营业收入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二) 本公司税收优惠情况如下

1.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支持农村金融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44号),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金融机构农户小额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90%计入收入总额”。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金融企业贷款损失准备金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86号),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规定的贷款按1%计提的损失准备允许税前扣除的政策。

3.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附件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财税〔2016〕36号附件3),本公司免征增值税的利息收入为:金融机构农户小额贷款、国家助学贷款、国债及地方政府债、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号)规定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包含: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

70号)规定免税范围的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包含:同业存款、同业借款、同业代付、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持有金融债券及同业存单。

4.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所得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76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5号),本公司地方政府债利息收益为免税收入。

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二条,《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国债投资业务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1年第36号),本公司国债利息收益为免税收入。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二款,《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八十三条,《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若干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69号)第四条,《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企业所得的税法若干税收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10〕79号)第四条,本公司股金分红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为免税收入。

7. 根据《关于铁路债券利息收入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57号),本公司铁道债利息收益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8.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数”系指2019年1月1日,“年末数”系指2019年12月31日,“本年数”系指201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上年数”系指201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一)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库存现金	72,191,942.72	62,382,445.68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6,403,756,764.49	8,876,712,911.1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1,225,607,516.01	5,121,897,673.00
存放中央银行财政款项	6,731,000.00	30,325,000.00
合 计	17,708,287,223.22	14,091,318,029.80

注1: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系指本公司按照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存款准备金,包括人民币存款准备金,该准备金不能用于日常业务,未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不得动

用。

注2: 本公司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关规定执行, 2019年12月31日, 缴存比例为8.50%。

注3: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准备金系本公司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可用于清算的超额准备金。

(二)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存放境内银行	768,842,786.10	284,498,645.38
小 计	768,842,786.10	284,498,645.38
存放同业减值准备	11,532,641.79	4,247,397.41
合 计	757,310,144.31	280,251,247.97

注: 本公司存放同业款项年末按1.5%计提减值准备。

(三) 拆出资金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拆放商业性银行款项	300,000,000.00	950,000,000.00
拆放金融性公司款项	1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小 计	400,000,000.00	1,950,000,000.00
拆出资金坏账准备	6,000,000.00	29,250,000.00
合 计	394,000,000.00	1,920,750,000.00

注: 本公司拆出资金款项年末按1.5%计提减值准备。

(四)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94,853,710.00	3,284,132,800.00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3,286,920,210.00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3,507,933,500.00	3,284,132,800.0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合 计	6,794,853,710.00	3,284,132,800.00

注: 本公司本期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为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及货币基金。

(五)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债券资产-质押式	3,890,222,000.00	3,943,118,000.00
债券资产-买断式	1,062,096,702.23	4,206,713,538.33
买入返售票据资产	1,945,862,304.69	
合 计	6,898,181,006.92	8,149,831,538.33

注: 本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年末不存在明显的减值迹象, 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六) 应收利息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贷款及垫款应收利息	63,346,731.18	43,453,924.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利息	4,354,934.68	11,420,691.00
拆出资金应收利息	213,333.33	3,595,527.77
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利息	20,197,166.86	
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利息	170,968,409.92	89,939,492.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收利息	190,610,079.86	211,275,959.62
应收款项类投资应收利息	178,307,388.96	61,305,082.38
合 计	627,998,044.79	420,990,677.33

注: 本公司应收利息年末不存在明显的减值迹象, 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七) 发放贷款及垫款

1. 按个人和公司的分布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公司贷款和垫款	28,206,694,420.59	23,556,672,581.69
其中: 普通贷款	21,532,519,231.65	18,233,956,015.27
贴现	6,674,175,188.94	5,321,968,953.51
进出口押汇及垫款		747,612.91
个人贷款和垫款	7,856,516,316.29	4,373,417,175.24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贷款和垫款总额	36,063,210,736.88	27,930,089,756.93
减: 贷款减值准备	1,222,707,410.90	984,340,076.50
贷款和垫款净额	34,840,503,325.98	26,945,749,680.43

注: 其中: “个人贷款和垫款” 包含 “个人经营性贷款”。

2. 贷款和垫款的行业分布情况

行业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农、林、牧、渔业	1,402,017,471.11	1,091,681,565.27
采矿业	1,582,674,947.00	1,258,780,700.00
制造业	5,023,659,418.46	3,484,326,256.09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531,800,000.00	217,000,000.00
建筑业	3,110,041,858.89	2,689,739,167.64
批发和零售业	4,411,055,036.01	3,781,903,557.2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623,851,620.43	2,662,284,308.09
住宿和餐饮业	211,494,614.42	50,801,763.09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2,403,004.38	5,236,420.36
金融业	390,131,964.19	100,000,000.00
房地产业	1,774,524,125.08	2,190,801,947.6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817,808,988.55	1,487,545,805.15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2,484,170.78	28,491,180.00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46,100,000.00	1,100,600,000.0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210,830,192.55	23,502,940.17
教育	120,721,458.90	163,600,477.34
卫生和社会工作	135,381,500.00	162,610,000.00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22,606,316.66	95,793,632.35
个人贷款	5,608,305,280.72	2,647,548,260.98
买断式转贴现	6,265,318,768.75	4,687,841,775.60
贷款和垫款总额	36,063,210,736.88	27,930,089,756.93
减: 贷款减值准备	1,222,707,410.90	984,340,076.50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值	34,840,503,325.98	26,945,749,680.43

注: 其中: “个人贷款” 不包含 “个人经营性贷款”。

3. 贴现按票据类别的分布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	-----	-----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银行承兑汇票	505,458,755.21	621,560,750.81
商业承兑汇票	-	12,566,427.10
系统外银行承兑汇票转贴现	6,168,716,433.73	4,687,841,775.60
合 计	6,674,175,188.94	5,321,968,953.51

4. 贷款和垫款的地区分布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昆明市	14,940,693,630.03	16,381,753,230.52
玉溪市	16,726,134,035.66	9,218,454,739.47
大理州	2,030,325,192.77	1,281,886,694.31
楚雄市	1,333,327,012.75	984,552,878.82
曲靖市	584,995,540.76	63,442,213.81
昭通市	447,735,324.91	
贷款和垫款总额	36,063,210,736.88	27,930,089,756.93
减: 贷款减值准备	1,222,707,410.90	984,340,076.50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值	34,840,503,325.98	26,945,749,680.43

5. 贷款和垫款的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信用贷款	6,546,455,947.17	5,221,034,191.53
保证担保贷款	11,486,429,426.27	8,939,675,419.90
抵押贷款	8,107,006,829.62	3,183,121,174.41
质押贷款	9,137,689,020.86	6,306,095,055.21
组合担保贷款		3,442,132,499.69
信用卡	785,629,512.96	838,031,416.19
贷款和垫款总额	36,063,210,736.88	27,930,089,756.93
减: 贷款减值准备	1,222,707,410.90	984,340,076.50
贷款和垫款净额	34,840,503,325.98	26,945,749,680.43

6. 逾期贷款的担保方式和逾期期限分布情况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逾期1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至360 天(含360天)	逾期360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 计
信用贷款	14,165,992.09	18,063,018.13	6,757,524.92	3,736,166.59	42,722,701.73
保证担保贷款	177,178,488.91	14,575,446.60	20,877,769.50	0.00	212,631,705.01
抵押贷款	42,049,037.77	72,821,456.75	200,015,263.22	10,302,679.24	325,188,436.98
质押贷款	25,000,000.00			1,990,000.00	26,990,000.00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组合					-
信用卡	7,165,471.89	33,626,582.32	-	-	40,792,054.21
逾期贷款合计	265,558,990.66	139,086,503.80	227,650,557.64	16,028,845.83	648,324,897.93
	2018年12月31日				
项 目	逾期1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至360 天(含360天)	逾期360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 计
信用贷款	34,390,202.70	10,952,704.58	4,350,458.51		49,693,365.79
保证担保贷款	93,092,825.27	39,688,309.48	28,079,215.96		160,860,350.71
抵押贷款	110,704,532.20	94,265,108.37	38,747,409.18		243,717,049.75
质押贷款			595,160.61		595,160.61
组合	4,062,378.73	8,669,478.64	88,306,233.42		101,038,090.79
信用卡	3,930,931.78	11,222,760.52			15,153,692.30
逾期贷款合计	246,180,870.68	164,798,361.59	160,078,477.68		571,057,709.95

7. 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五级分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正常	35,039,858,210.53	97.16	26,959,491,638.92	96.53
关注	577,904,740.38	1.60	587,587,893.54	2.10
次级	309,256,106.36	0.86	291,284,499.69	1.04
可疑	68,958,125.03	0.19	61,507,367.36	0.22
损失	67,233,554.58	0.19	30,218,357.42	0.11
合计	36,063,210,736.88	100.00	27,930,089,756.93	100.00

8. 贷款损失准备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年初余额	984,340,076.50	694,292,000.34
本年计提	305,519,770.35	515,148,858.21
本年转出		103,312,835.20
本年核销	85,586,593.35	125,646,139.66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18,434,157.40	3,858,192.81
贷款和垫款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转回		
年末余额	1,222,707,410.90	984,340,076.50

注1: 本年核销系本公司根据本公司贷款核销相关管理规定予以核销的贷款。

(八)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国家债券	1,628,898,840.00	2,216,298,716.26
政策性银行债券	4,368,527,920.00	4,145,904,680.00
商业银行债券	100,653,600.00	101,060,700.00
企业债券	120,115,800.00	416,729,290.00
次级债券	100,766,900.00	100,387,500.00
其他债券	1,771,588,530.00	1,501,342,760.00
地方政府债券	1,057,122,908.00	1,086,328,607.00
同业理财	1,453,961,084.38	2,985,886,156.40
同业存单	2,093,574,998.11	3,065,382,154.34
资产支持证券	2,029,756,995.84	1,537,032,700.00
其他类	7,227,564,273.97	12,337,541,695.67
小 计	21,952,531,850.30	29,493,894,959.67
减: 减值准备	158,786,560.15	277,140,328.07
合 计	21,793,745,290.15	29,216,754,631.60

注: 其他类投资主要是资管计划、信托计划、理财产品和基金产品。减值准备系按资产支持证券、同业理财类和其他类金融产品面值的1.5%计提。

(九) 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国家债券	327,952,759.27	327,206,416.87
政策性银行债券	1,466,995,766.04	478,622,802.14
商业银行债券	280,066,066.44	230,429,589.83
企业债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地方政府债券投资	5,193,985,242.48	3,140,878,124.29
其他债券	2,696,087,726.57	380,927,123.29
同业存单	16,415,222.12	2,857,295,819.00
资产支持证券	3,621,316,403.04	551,300,000.00
收益凭证	209,974,246.58	1,249,522,465.75
小 计	13,822,793,432.54	9,226,182,341.17
减: 减值准备	63,688,362.57	68,504,332.50
合 计	13,759,105,069.97	9,157,678,008.67

注: 减值准备系按资产支持证券类和收益凭证面值的1.5%计提; 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同业存单单项按70%计提。

(十) 应收款项类投资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保本型理财产品		
信托及其他受益权	9,075,874,149.75	10,739,313,542.07
减: 减值准备	454,988,591.77	289,571,088.52
应收款项类投资合计	8,620,885,557.98	10,449,742,453.55

注: 减值准备系按非保本型理财产品面值的 2.38% 计提, 关注类信托及其他受益权按 18% 计提。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现金股利	年末余额
玉溪红塔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61%	权益法	21,400,000.00	42,052,336.50	2,499,947.05	1,119,422.88	43,432,860.67
楚雄红塔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	权益法	30,040,000.00	45,280,174.94	3,853,814.42	1,440,000.00	47,693,989.36
合 计			51,440,000.00	87,332,511.44	6,353,761.47	2,559,422.88	91,126,850.03

(十二)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1. 按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分类列示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687,052,236.32	403,328,974.13
在建工程账面价值	61,256,960.87	169,605,658.65
合计	748,309,197.19	572,934,632.78

2. 固定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529,294,832.95	327,165,666.16	8,444,373.00	848,016,126.11
其中: 房屋建筑物	396,716,267.72	230,266,849.93	7,466,148.00	619,516,969.65
电子设备	87,498,395.61	10,996,016.20		98,494,411.81
运输设备	11,007,823.13	2,653,176.97	978,225.00	12,682,775.10
其他设备	34,072,346.49	83,249,623.06		117,321,969.55
累计折旧	125,965,858.82	38,439,392.44	3,441,361.47	160,963,889.79
其中: 房屋建筑物	62,674,614.27	14,054,945.24	2,512,047.72	74,217,511.79
电子设备	33,463,204.98	18,386,282.77	-	51,849,487.75
运输设备	8,126,854.63	937,023.24	929,313.75	8,134,564.12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其他设备	21,701,184.94	5,061,141.19	-	26,762,326.13
固定资产净值	403,328,974.13			687,052,236.32
其中:房屋建筑物	334,041,653.45			545,299,457.86
电子设备	54,035,190.63			46,644,924.06
运输设备	2,880,968.50			4,548,210.98
其他设备	12,371,161.55			90,559,643.42

注 1: 本公司固定资产年末不存在明显的减值迹象, 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注 2: 本公司本期折旧额为 38,439,392.44 元。

注 3: 未取得不动产权证的房产: 低碳中心 A 座运营总部经营用房; 2019 年购入, 位于昆明市穿金路; 合计原值 230,073,838.26 元, 净值 230,073,838.26 元。

注 4: 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的房产: 位于东风南路 6 号的招商大厦, 房屋产权证号: 玉房权证玉溪市字第 2012006604 号, 原值 56,649,867.08 元, 净值 38,710,742.48 元; 位于老鹰地旅游度假村二期栖云 3 幢, 房屋产权证号: 澄房权证右所镇字第 20910 号, 原值 5,948,458.12 元, 净值 5,100,802.84 元。

注 5: 本期增加固定资产中由在建工程转入 78,767,682.23 元。

注 6: 本年已提足折旧, 仍使用资产原值为 46,453,158.76 元。

3. 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购买营业用房	-		-	22,320,342.00		22,320,342.00
在建营业用房工程	32,852,968.16		32,852,968.16	30,753,592.10		30,753,592.10
装修营业用房	1,319,540.87		1,319,540.87	25,388,171.41		25,388,171.41
在建维修工程	936,192.91		936,192.91	61,320.75		61,320.75
在建软件及设备	23,381,244.95		23,381,244.95	86,745,545.70		86,745,545.70
其他在建工程	2,767,013.98		2,767,013.98	4,336,686.69		4,336,686.69
合计	61,256,960.87	-	61,256,960.87	169,605,658.65	-	169,605,658.65

续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购买营业用房	22,320,342.00			22,320,342.00	-
在建营业用房工程	30,753,592.10	2,099,376.06			32,852,968.16
装修营业用房	25,388,171.40	5,108,107.49	21,024,551.62	8,152,186.41	1,319,540.86
在建维修工程	61,320.75	874,872.16			936,192.91
在建软件及设备	86,745,545.70	30,931,577.04	52,161,511.56	42,134,366.23	23,381,244.95
其他在建工程	4,336,686.70	5,250,092.53	5,581,619.05	1,238,146.19	2,767,013.99
合计	169,605,658.65	44,264,025.28	78,767,682.23	73,845,040.83	61,256,960.87

注1: 在建工程中的“购买营业用房”系本公司于2014年5月19日向玉溪锦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款项2232万元,用于购买“太极名城”小区第1、2幢一、二层商铺,并与玉溪锦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回购协议,约定2017年5月19日前玉溪锦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应予回购。回购期届满,玉溪锦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未按约定进行回购,本公司向玉溪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一审判决胜诉,判决确认双方签订的《商品购销合同》为有效合同,判决作出后被告不服并上诉至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后裁定发回重审。发回重审后,玉溪市中级人民法院经公开开庭审理,于2019年5月10日作出(2016)云04民初174号民事判决书:将本公司与玉溪锦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房屋买卖合同(含回购协议)确认为借贷关系,由玉溪锦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偿还本公司借款本金及利息。玉溪锦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不服玉溪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6)云04民初174号民事判决书,向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目前该案件处于重审二审阶段。本公司根据玉溪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判决,预计该款项将被认定为借贷关系,故由在建工程调整至其他应收款。

注2: 本期在建工程本期减少除上述事项外均转入固定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

(十三) 无形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无形资产原值	26,701,096.00	-	-	26,701,096.00
其中: 土地使用权	22,726,096.00	-	-	22,726,096.00
软件及其他	3,975,000.00	-	-	3,975,000.00
累计摊销	11,670,849.98	948,988.48	-	12,619,838.46
其中: 土地使用权	8,177,349.94	535,155.17		8,712,505.11
软件及其他	3,493,500.04	413,833.31		3,907,333.35
无形资产净值	15,030,246.02			14,081,257.54
其中: 土地使用权	14,548,746.06			14,013,590.89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软件及其他	481,499.96			67,666.65

注:本公司无形资产年末不存在明显的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初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准备	11,532,641.79	2,883,160.45	4,247,397.41	1,061,849.35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2,716,371.61	5,679,092.90	302,767.19	75,691.80
拆出资金坏账准备	2,000,000.00	500,000.00	9,750,000.00	2,437,500.00
贷款减值准备	908,237,253.08	227,059,313.27	705,039,178.93	176,259,794.73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63,688,362.57	15,922,090.64	68,504,332.50	17,126,083.1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58,786,560.15	39,696,640.04	277,140,328.07	69,285,082.02
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2,947,742.56	736,935.64	2,947,742.56	736,935.64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454,988,591.77	113,747,147.94	289,571,088.51	72,392,772.1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3,805,140.82	-15,951,285.21	83,215,479.64	20,803,869.91
应付职工薪酬	49,217,736.00	12,304,434.00	39,240,715.58	9,810,178.90
未支出的党建工作经费	3,790,740.69	947,685.17	1,874,559.27	468,639.82
合 计	1,614,100,859.41	403,525,214.84	1,481,833,589.66	370,458,397.43

(十五) 其他资产

1. 分项列示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存出保证金	120,000.00	515,000.00
应收及暂付款项	26,113,885.04	19,981,804.88
抵债资产	100,276,900.39	16,375,037.21
减: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2,947,742.56	2,947,742.56
长期待摊费用	130,740,517.06	91,826,112.09
短期待摊费用	3,097,158.68	2,903,148.77
其他资产	6,812,928.59	458,587.32
合 计	264,213,647.20	129,111,947.71

2. 应收及暂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1年以内	46,439,623.89	17,853,134.40
1-2年	1,336,378.00	1,509,318.64
2-3年	1,054,254.76	922,119.02
3年以上		
合 计	48,830,256.65	20,284,572.06
坏账准备	22,716,371.61	302,767.18
净 额	26,113,885.04	19,981,804.88

(2) 按项目列示: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待处理经济纠纷及案件垫款	744,124.56	380,469.56
诉讼费垫款	3,691,208.76	4,408,431.00
应收 POS 待清算款项	90,000.00	199,983.00
预付款项	3,153,148.87	385,049.67
押金	259,487.40	220,000.00
垫款		
财政贴息	1,048,951.78	968,201.78
垫付小额创业贴息	17,517,417.38	13,722,437.05
投标保证金	1,000.00	
太极名城项目应收款	22,320,342.00	
其他	4,575.90	
合 计	48,830,256.65	20,284,572.06
坏账准备	22,716,371.61	302,767.18
净 额	26,113,885.04	19,981,804.88

注:本公司“太极名城项目应收款”系由“在建工程”转入,转入事由见“(十二)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项下在建工程注1”,“太极名城项目应收款”经本公司减值评估,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年末数
固定资产修理费	218,453.60		58,254.29	160,199.31
租赁费	21,464,731.03	303,107.14	7,055,937.57	14,711,900.60
装修维修费	13,516,944.34	8,009,701.41	4,748,540.03	16,778,105.72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系统开发实施费	51,198,127.03	54,479,168.29	14,811,788.71	90,865,506.61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5,427,856.09	7,471,122.43	4,674,173.70	8,224,804.82
合 计	91,826,112.09	70,263,099.27	31,348,694.30	130,740,517.06

4. 短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年末数
租赁费	1,488,784.15	17,796,793.96	17,621,368.97	1,664,209.14
宣传广告费	1,414,364.62	3,457,368.50	3,450,077.81	1,421,655.31
其他短期待摊费用		325,958.31	314,664.08	11,294.23
合 计	2,903,148.77	21,580,120.77	21,386,110.86	3,097,158.68

5. 抵债资产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房屋及建筑物	100,276,900.39	16,375,037.21
抵债资产总额	100,276,900.39	16,375,037.21
减: 减值准备	2,947,742.56	2,947,742.56
抵债资产净额	97,329,157.83	13,427,294.65

6. 其他资产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辖内存放备付金与上划总行备付金差异	0.01	
待核销增值税已交税额	2,344,438.10	
多交企业所得税	4,468,490.48	
预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267,591.70
预缴教育费附加		114,597.35
预缴地方教育费附加		76,398.27
合 计	6,812,928.59	458,587.32

(十六)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本期转让	期末数
贷款减值准备	984,340,076.50	305,519,770.35	18,434,157.40	85,586,593.35		1,222,707,410.90
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2,947,742.56					2,947,742.56
坏账准备	302,767.18	22,413,604.43				22,716,371.61
存放同业款项坏账准备	4,247,397.41	7,285,244.38				11,532,641.79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本期转让	期末数
拆出资金坏账准备	29,250,000.00	-23,250,000.00				6,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68,504,332.50	-4,815,969.93				63,688,362.5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277,140,328.07	-118,353,767.92				158,786,560.15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289,571,088.52	291,287,950.27		125,870,447.02		454,988,591.77
合 计	1,656,303,732.74	480,086,831.58	18,434,157.40	211,457,040.37	-	1,943,367,681.35

(十七) 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中央银行借款	850,000,000.00	500,000,000.00
再贴现	190,843,024.79	39,317,672.46
合 计	1,040,843,024.79	539,317,672.46

(十八)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境内银行存放款项	1,212,456,874.39	867,522,901.91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00,028,646.54	5,140.20
同业理财存款	648,000,000.00	1,840,000,000.00
合 计	2,260,485,520.93	2,707,528,042.11

(十九) 拆入资金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拆入境内银行款项		1,300,000,000.00
合 计	-	1,300,000,000.00

(二十)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债券	4,955,554,130.43	6,552,880,000.00
票据	806,070,192.67	
合 计	5,761,624,323.10	6,552,880,000.00

(二十一) 吸收存款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活期存款	32,683,351,787.53	29,246,895,384.79
其中:公司客户	28,402,665,910.03	25,841,730,008.15
个人客户	4,280,685,877.50	3,405,165,376.64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49,856,276,512.45	43,537,160,168.83
其中:公司客户	47,828,571,619.49	41,983,199,737.48
个人客户	2,027,704,892.96	1,553,960,431.35
保证金存款	792,926,995.51	470,509,744.52
信用卡存款	3,852,941.63	2,087,734.39
保本理财产品募集资金	801,580,000.00	1,104,736,871.00
财政性存款及其他存款	5,410,060.59	26,358,780.60
国库定期存款	-	20,000,000.00
非存款类金融机构存款	511,079,905.32	51,495,152.44
合 计	84,654,478,203.03	74,459,243,836.57

(二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14,831,004.86	340,345,790.26	313,191,647.10	141,985,148.0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9,954,281.51	49,954,281.51	
合 计	114,831,004.86	390,300,071.77	363,145,928.61	141,985,148.02

3. 短期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2,807,715.58	277,453,055.90	249,136,559.17	141,124,212.31
职工福利费		9,120,281.01	9,120,281.01	
社会保险费		25,472,908.83	25,472,908.83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3,498,399.64	13,498,399.64	
补充医疗保险费		8,280,000.00	8,280,000.00	
工伤保险费		737,409.74	737,409.74	
生育保险费		2,957,099.45	2,957,099.45	
住房公积金		20,795,628.00	20,795,628.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23,289.28	7,503,916.52	8,666,270.09	860,935.71
合 计	114,831,004.86	340,345,790.26	313,191,647.10	141,985,148.02

3. 设定提存计划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8,221,072.58	28,221,072.58	
失业保险费		1,339,592.93	1,339,592.93	
企业年金缴费		20,393,616.00	20,393,616.00	
合 计		49,954,281.51	49,954,281.51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十三)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数	年初数重分类至其他资产	审定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年末数重分类至其他资产	审定年末数
增值税	886,646.35		886,646.35	79,443,047.35	80,276,337.38	53,356.32	2,344,438.10	2,397,794.42
企业所得税	53,591,051.22		53,591,051.22	210,815,694.49	268,875,236.19	-4,468,490.48	4,468,490.48	-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7,591.70	267,591.70	-	5,582,133.24	5,181,482.15	133,059.39		133,059.39
教育费附加	-114,597.35	114,597.35	-	2,392,342.82	2,220,614.74	57,130.73		57,130.73
地方教育费附加	-76,398.27	76,398.27	-	1,594,895.20	1,480,409.83	38,087.10		38,087.10
房产税	-		-	3,866,803.30	3,866,803.30	-		-
土地使用税	-		-	177,059.72	177,059.72	-		-
其他	1,518.85	-	1,518.85	1,159,573.95	1,161,092.80			-
合计	54,020,629.10	458,587.32	54,479,216.42	305,031,550.07	363,239,036.11	-4,186,856.94	6,812,928.58	2,626,071.64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十四) 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付吸收存款利息	2,109,017,363.95	1,347,049,466.00
应付同业存放利息	4,253,527.50	37,736,815.57
应付拆入资金利息	-	440,361.11
应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	4,038,226.28	5,771,368.87
应付中央银行借款利息	714,236.11	
应付保本理财存款应付利息	4,447,398.25	11,860,783.79
应付非存款类金融机构存款利息	180,850.24	960,808.04
应付发行同业存单利息	47,142,194.06	72,641,661.56
应付其他利息	179,000.00	
合计	2,169,972,796.39	1,476,461,264.94

(二十五) 应付债券

项目	发行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发行面值	利息调整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03	2018-1-25	2019-1-25	5.30%	100,000,000.00	-5,033,200.00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05	2018-2-12	2019-2-12	5.15%	300,000,000.00	-14,693,400.00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08	2018-2-24	2019-2-24	5.15%	250,000,000.00	-12,276,250.00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22	2018-5-8	2019-2-8	4.65%	200,000,000.00	-6,864,800.00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27	2018-5-18	2019-5-18	4.82%	50,000,000.00	-2,311,200.00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29	2018-9-21	2019-3-21	3.85%	1,000,000,000.00	-18,734,000.00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30	2018-9-25	2019-3-25	3.85%	500,000,000.00	-9,367,000.00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31	2018-9-27	2019-3-27	3.82%	50,000,000.00	-929,550.00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32	2018-9-28	2019-3-28	3.85%	200,000,000.00	-3,746,800.00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33	2018-10-11	2019-4-11	3.80%	500,000,000.00	-9,298,000.00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34	2018-10-11	2019-1-11	3.15%	100,000,000.00	-787,700.00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35	2018-10-16	2019-4-16	3.55%	800,000,000.00	-13,914,400.00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36	2018-10-26	2019-4-26	3.65%	50,000,000.00	-893,750.00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37	2018-10-31	2019-4-30	3.65%	500,000,000.00	-8,889,000.00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38	2018-11-12	2019-2-12	3.32%	100,000,000.00	-829,900.00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发行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发行面值	利息调整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39	2018-12-6	2019-3-6	3.53%	650,000,000.00	-5,608,850.00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40	2018-12-7	2019-3-7	3.52%	450,000,000.00	-3,872,250.00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41	2018-12-14	2019-3-14	3.42%	500,000,000.00	-4,181,000.00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42	2018-12-17	2019-3-17	3.42%	200,000,000.00	-1,691,000.00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43	2018-12-25	2019-3-25	3.67%	700,000,000.00	-6,277,600.00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44	2018-12-26	2019-3-26	3.67%	200,000,000.00	-1,793,600.00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17	2019-12-04	2020-1-5	3.10%	50,000,000.00	-135,150.00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07	2019-10-10	2020-1-11	3.30%	50,000,000.00	-420,200.00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24	2019-12-13	2020-1-16	3.18%	300,000,000.00	-805,800.00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25	2019-12-16	2020-1-17	3.20%	100,000,000.00	-270,300.00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27	2019-12-20	2020-1-23	3.20%	100,000,000.00	-270,300.00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29	2019-12-25	2020-1-26	3.20%	200,000,000.00	-627,600.00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04	2019-05-10	2020-2-13	3.27%	30,000,000.00	-721,980.00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06	2019-05-16	2020-2-17	3.30%	100,000,000.00	-2,428,100.00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14	2019-11-28	2020-2-29	3.48%	50,000,000.00	-442,950.00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18	2019-12-04	2020-3-5	3.50%	430,000,000.00	-3,709,610.00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19	2019-12-05	2020-3-6	3.48%	150,000,000.00	-1,286,700.00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20	2019-12-09	2020-3-10	3.50%	160,000,000.00	-1,380,320.00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22	2019-12-11	2020-3-12	3.48%	80,000,000.00	-686,240.00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23	2019-12-13	2020-3-16	3.50%	200,000,000.00	-1,725,400.00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26	2019-12-16	2020-3-17	3.50%	200,000,000.00	-1,725,400.00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28	2019-12-23	2020-3-24	3.45%	220,000,000.00	-1,871,100.00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30	2019-12-25	2020-3-26	3.45%	400,000,000.00	-3,402,000.00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31	2019-12-26	2020-3-27	3.45%	80,000,000.00	-680,400.00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11	2019-10-17	2020-4-18	3.40%	50,000,000.00	-844,750.00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12	2019-10-21	2020-4-22	3.45%	300,000,000.00	-5,087,100.00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发行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发行面值	利息调整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01	2019-05-08	2020-5-9	3.40%	250,000,000.00	-8,264,000.00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03	2019-05-09	2020-5-10	3.40%	600,000,000.00	-19,781,400.00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05	2019-05-15	2020-5-16	3.40%	450,000,000.00	-14,875,200.00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13	2019-11-27	2020-5-28	3.50%	50,000,000.00	-855,350.00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15	2019-11-28	2020-5-29	3.50%	200,000,000.00	-3,421,400.00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16	2019-11-29	2020-6-2	3.50%	150,000,000.00	-2,579,850.00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08	2019-10-10	2020-7-11	3.60%	500,000,000.00	-13,215,000.00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09	2019-10-10	2020-10-11	3.68%	200,000,000.00	-7,117,400.00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10	2019-10-16	2020-10-17	3.60%	500,000,000.00	-17,466,000.00

续表：

项目	发行价格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备注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03	94,966,800.00	94,966,800.00		已到期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05	285,306,600.00	285,306,600.00		已到期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08	237,723,750.00	237,723,750.00		已到期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22	193,135,200.00	193,135,200.00		已到期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27	47,688,800.00	47,688,800.00		已到期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29	981,266,000.00	981,266,000.00		已到期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30	490,633,000.00	490,633,000.00		已到期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31	49,070,450.00	49,070,450.00		已到期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32	196,253,200.00	196,253,200.00		已到期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33	490,702,000.00	490,702,000.00		已到期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34	99,212,300.00	99,212,300.00		已到期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35	786,085,600.00	786,085,600.00		已到期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36	49,106,250.00	49,106,250.00		已到期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37	491,111,000.00	491,111,000.00		已到期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38	99,170,100.00	99,170,100.00		已到期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39	644,391,150.00	644,391,150.00		已到期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发行价格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备注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40	446,127,750.00	446,127,750.00		已到期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41	495,819,000.00	495,819,000.00		已到期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42	198,309,000.00	198,309,000.00		已到期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43	693,722,400.00	693,722,400.00		已到期
18 云南红塔银行 CD044	198,206,400.00	198,206,400.00		已到期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17	49,864,850.00		49,864,850.00	未到期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07	49,579,800.00		49,579,800.00	未到期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24	299,194,200.00		299,194,200.00	未到期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25	99,729,700.00		99,729,700.00	未到期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27	99,729,700.00		99,729,700.00	未到期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29	199,372,400.00		199,372,400.00	未到期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04	29,278,020.00		29,278,020.00	未到期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06	97,571,900.00		97,571,900.00	未到期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14	49,557,050.00		49,557,050.00	未到期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18	426,290,390.00		426,290,390.00	未到期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19	148,713,300.00		148,713,300.00	未到期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20	158,619,680.00		158,619,680.00	未到期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22	79,313,760.00		79,313,760.00	未到期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23	198,274,600.00		198,274,600.00	未到期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26	198,274,600.00		198,274,600.00	未到期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28	218,128,900.00		218,128,900.00	未到期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30	396,598,000.00		396,598,000.00	未到期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31	79,319,600.00		79,319,600.00	未到期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11	49,155,250.00		49,155,250.00	未到期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12	294,912,900.00		294,912,900.00	未到期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01	241,736,000.00		241,736,000.00	未到期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03	580,218,600.00		580,218,600.00	未到期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发行价格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备注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05	435,124,800.00		435,124,800.00	未到期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13	49,144,650.00		49,144,650.00	未到期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15	196,578,600.00		196,578,600.00	未到期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16	147,420,150.00		147,420,150.00	未到期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08	486,785,000.00		486,785,000.00	未到期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09	192,882,600.00		192,882,600.00	未到期
19 云南红塔银行 CD010	482,534,000.00		482,534,000.00	未到期
合计	13,301,909,750.00	7,268,006,750.00	6,033,903,000.00	

注:应付债券为本公司在银行间市场登记并交易流通、折价发行的同业存单,到期按面值偿付,2018年发行已于本年内到期的债券共21期;2019年共发行30期,其中1期本年内已兑付,未到期未兑付29期。

(二十六) 其他负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付股利	84,493,232.03	1,180,545.34
其他应付款	45,839,744.03	21,717,312.54
代理业务资金	1,865,841.88	1,411,267.38
清算资金往来	80,223,124.73	6,672,765.59
拨入营运资金	205,850.00	
转贷款资金	200,000,000.00	
合计	412,627,792.67	30,981,890.85

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履约保证金	11,665,713.55	42,456.00
低碳中心契税和维修基金	8,281,670.63	
应付中转款项	8,273,201.10	
应付进度款及保证金	8,113,733.18	9,071,387.67
计提党建经费	3,719,810.88	1,874,559.27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301,783.85	2,867,094.21
人民法院执行款	1,063,830.77	
押金	935,290.00	1,091,027.66
高新区管委会	569,800.00	569,800.00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久悬未取款项	498,674.36	415,875.15
借记卡电子现金	274,070.14	174,741.09
代扣代缴其他税费	55,063.37	165,834.52
银行卡应付款	29,599.41	3,958,472.27
质保金	17,557.48	17,557.48
应付代扣职工社会保险费	3,549.31	30,178.55
其他应付款项	1,036,396.00	1,438,328.67
合计	45,839,744.03	21,717,312.54

(二十七) 股本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国有法人股	5,353,819,575.00	218,018.00		5,354,037,593.00
境内法人股东持股	890,938,384.00	109,009.00	327,027.00	890,720,366.00
自然人股东	52,761,058.00			52,761,058.00
合计	6,297,519,017.00	327,027.00	327,027.00	6,297,519,017.00

前十名法人股明细: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58,950,000.00			1,258,950,000.00
中国烟草总公司云南省公司	1,133,716,578.00			1,133,716,578.00
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24,000,000.00			924,000,000.00
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14,550,000.00			914,550,000.00
中国双维投资有限公司	651,000,000.00			651,000,000.00
云南省活发集团刘总旗水泥有限公司	206,253,378.00			206,253,378.00
玉溪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67,399,783.00			167,399,783.00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4,375,271.00			104,375,271.00
云南澄江冶钢集团有限公司	76,736,203.00			76,736,203.00
云南民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2,490,950.00			72,490,950.00
合计	5,509,472,163.00			5,509,472,163.00

(二十八) 其他综合收益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明细项目	年初数	本期发生额			年末数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费用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852,645.58	170,725,480.71	22,232,860.26	37,123,155.11	55,516,819.76
其中: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6,558,964.15				6,558,964.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2,411,609.73	170,725,480.71	22,232,860.26	37,123,155.11	48,957,855.61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合计	-55,852,645.58	170,725,480.71	22,232,860.26	37,123,155.11	55,516,819.76

(二十九)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溢价	2,813,703,736.51			2,813,703,736.51
合计	2,813,703,736.51			2,813,703,736.51

(三十)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19,706,760.48	72,679,863.99		292,386,624.47
合计	219,706,760.48	72,679,863.99	-	292,386,624.47

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公司按照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三十一)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般风险准备金	786,838,299.73	120,000,000.00		906,838,299.73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合计	786,838,299.73	120,000,000.00	-	906,838,299.73

注:根据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提取120,000,000.00元一般风险准备。

(三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调整前上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526,421,956.71	578,570,561.34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526,421,956.71	578,570,561.34
加:本期净利润	726,798,639.87	564,253,074.4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2,679,863.99	56,425,307.4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20,000,000.00	500,000,00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8,925,570.51	59,976,371.59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871,615,162.08	526,421,956.71

(三十三) 利息净收入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利息收入	3,449,788,877.21	3,101,156,588.23
其中:发放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	1,360,012,756.50	1,234,085,329.3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125,985,909.52	135,866,603.51
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4,429,988.19	1,084,314.33
拆放同业利息收入	18,871,319.49	32,786,388.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76,513,415.42	126,874,690.93
系统外转贴现利息收入	194,638,846.48	125,798,679.71
贴现利息收入	21,547,671.09	25,819,472.93
系统内转贴现利息收入	3,665,455.92	
债券等其他投资利息收入	1,544,123,514.60	1,418,841,108.59
利息支出	2,096,791,804.64	1,969,648,077.24
其中:存款利息支出	1,145,466,051.01	746,600,407.68
财政性存款利息支出	72,750.01	189,632.51
存入保证金存款利息支出	7,169,943.35	2,962,467.14
保本理财存款存款利息支出	33,044,162.07	60,073,687.38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非存款类金融机构存款利息支出	1,613,671.84	18,745,618.60
大额定期存单利息支出	702,640,821.19	650,256,901.36
同业存放利息支出	52,878,922.61	159,184,291.61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392,236.11	25,671,638.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20,444,328.69	61,670,116.66
系统外转贴现利息支出	38,583.67	7,899,286.57
系统内转贴现利息支出	636.07	
再贴现利息支出	5,240,557.19	4,645,130.45
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18,039,236.10	15,277,777.78
发行同业存单利息支出	107,283,682.50	216,471,120.61
其他利息支出	2,466,222.23	
利息净收入	1,352,997,072.57	1,131,508,510.99

(三十四)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1,751,339.08	78,813,573.24
其中: 单位结算手续费收入	281,537.89	305,126.27
个人结算手续费收入	122,118.23	155,759.01
银行承兑汇票手续费收入	345,910.98	594,946.10
委托业务手续费收入	1,124,094.34	1,194,622.65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1,357,872.07	236,827.43
理财业务收入	41,222,967.63	21,077,629.52
证券买卖手续费收入	1,726,415.10	1,565,566.05
借记卡手续费收入	1,673,848.80	1,999,106.29
挂失手续费收入	46,810.15	44,009.60
信用卡手续费收入	47,093,059.59	38,152,626.29
保函手续费收入	38,600.87	40,220.86
其他手续费收入	26,718,103.43	13,447,133.1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606,337.22	7,711,087.30
其中: 代理手续费支出	66,037.74	28,301.89
结算手续费支出	3,392,100.21	2,322,883.35
借记卡手续费支出	4,693,076.38	3,273,143.01
贷记卡手续费支出	2,476,184.99	554,934.36
其他手续费支出	978,937.90	1,531,824.6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0,145,001.86	71,102,485.94

(三十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465,070,248.74	661,944,453.36
持有至到期投资投资收益	29,091,236.85	74,309,638.19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收益	6,353,761.47	6,855,581.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96,063,804.81	21,610,803.49
合计	596,579,051.87	764,720,476.86

(三十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420,920.00	20,132,800.0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当期从权益中转入的收益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		
合计	-8,420,920.00	20,132,800.00

(三十七)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抵债资产处置收益		498,490.22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373,262.30	
合计	4,373,262.30	498,490.22

(三十八) 其他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稳岗补贴	545,479.57	303,293.00
易门县铜厂纱衣烤烟种植奖励资金		3,000.00
2016年个人创业贷款及小微企业贴息贷款奖补资金		9,840.00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创业担保管理工作省级奖补资金		3,600.00
2018 创业担保贷款奖补资金		8,100.00
涉农贷款增量市级财政奖补资金		84,600.00
2017 年个人创业贷款奖补资金	10,294.26	
成立二级分行市级财政奖励	1,000,000.00	
合计	1,555,773.83	412,433.00

(三十九) 其他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成本

1.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抵债资产出租收入		195,640.77
出租固定资产业务收入	3,397,154.28	2,821,238.11
工本费收入	18,462.73	23,848.30
邮电费收入	975.25	5,333.98
物业管理费	434,055.66	327,076.89
合计	3,850,647.92	3,373,138.05

2. 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其他业务成本		
合计		

(四十)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城建税	5,582,133.24	4,775,358.65
教育费附加	2,392,342.82	2,046,582.29
地方教育附加	1,594,895.20	1,364,388.20
其他税金	5,203,436.97	4,616,512.79
合计	14,772,808.23	12,802,841.93

(四十一)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13,600,212.92	13,127,155.80
职工薪酬	390,300,071.77	364,384,453.76
业务招待费	2,898,835.60	3,221,202.54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劳动保护费	498,896.79	3,811,392.25
水电费	2,824,063.64	2,488,960.80
差旅费	6,469,757.12	3,933,287.52
会议费	1,082,951.96	1,196,881.57
公杂费	4,470,623.84	4,520,224.76
邮电费	9,033,745.31	6,791,770.44
低值易耗品	2,475,867.53	3,637,455.10
绿化及物业管理费	5,423,493.75	5,213,831.37
保险及安全防卫费	28,492,318.07	20,366,235.82
电子设备运转费	1,107,484.21	1,233,368.98
折旧与摊销	63,399,151.11	48,862,087.68
审计及咨询费	73,704,084.79	22,955,888.38
诉讼费	393,712.10	3,136,574.89
修理费	1,630,834.22	1,207,615.53
租赁费	46,695,286.70	51,012,549.08
软件及外包服务费	28,312,953.71	38,842,478.76
车船使用费	778,043.03	677,217.71
党建工作经费	2,769,571.48	1,874,559.27
其他业务费用	2,696,094.97	2,749,218.22
合计	689,058,054.62	605,244,410.23

(四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贷款减值损失	305,519,770.35	515,148,858.21
拆出资金坏账损失	-23,250,000.00	16,050,000.00
坏帐损失	22,413,604.43	137,596.83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4,815,969.93	53,623,905.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18,353,767.92	11,572,628.72
抵债资产跌价损失	-	745,000.00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损失	291,287,950.27	83,117,677.04
存放同业款项坏帐损失	7,285,244.38	3,001,559.89
合计	480,086,831.58	683,397,226.29

(四十三) 营业外收入/支出

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罚没款收入	531,580.68	957,548.54
出纳长款收入	500.00	1,601.60
政府补贴收入		
其他营业外收入	283,064.04	25,180.54
合计	815,144.72	984,330.68

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6,208.76
公益性捐赠支出	5,692,350.00	5,877,060.00
罚款支出	3,830,000.00	
其他营业外支出	546,426.03	1,203,641.34
合计	10,068,776.03	7,106,910.10

(四十四)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0,815,694.49	225,103,509.20
递延所得税费用	-69,821,972.53	-105,544,781.16
合计	140,993,721.96	119,558,728.04

根据税法规定,本年度由税前利润及适用税率计算得出的所得税费用与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税率下所得税费用的调节如下:

项目	本年数
本年利润总额	867,792,361.83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6,948,090.4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0,976,303.2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021,934.7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140,993,721.96

(四十五) 每股收益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6,798,639.87	564,253,074.40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	-3,719,104.57	-4,670,295.9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30,517,744.44	568,923,370.3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6,297,519,017.00	6,297,519,017.00
基本每股收益	0.1154	0.089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0.1160	0.0903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转换费用		
所得税率		
认股权证、期权行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稀释每股收益	0.1154	0.089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	0.1160	0.0903

(四十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一、净利润	726,798,639.87	564,253,074.4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80,086,831.58	683,397,226.29
本年处置抵贷资产的净损失		-498,490.22
固定资产折旧	38,439,392.44	29,201,754.41
其他资产摊销	25,241,745.21	30,169,909.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73,262.30	26,208.7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20,920.00	-20,132,80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6,579,051.87	-1,677,698,700.60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107,283,682.50	216,471,120.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066,817.41	-105,544,781.1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少	-8,133,120,979.95	-4,680,117,612.51
吸收存款的增加	10,195,234,366.46	12,860,031,835.29
同业及央行往来净负债增加	1,220,707,977.78	-8,467,435,295.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减少	1,251,650,531.41	-1,131,076,205.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增加	-791,255,676.90	2,954,111,616.4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5,154,895.10	42,441,466.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48,760,076.06	777,448,551.71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汇率变动的影响	-58,346.90	377,104.7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29,015,132.88	2,075,425,983.22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2,066,642,244.83	5,499,103,764.06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5,499,103,764.06	4,446,352,094.26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400,000,000.00	1,950,000,000.00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950,000,000.00	1,444,403,502.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17,538,480.77	1,558,348,167.10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616,642,244.83	5,499,103,764.06
其中: 库存现金	72,191,942.72	62,382,445.68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准备金	11,225,607,516.01	5,152,222,673.00
其他活期存款	318,842,786.10	284,498,645.38
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款项	850,000,000.00	1,950,000,000.00
其中: 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	850,000,000.00	1,950,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合计	12,466,642,244.83	7,449,103,764.06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玉溪红塔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玉溪	云南省玉溪市桂山路38号	公司、个人银行业务、资金业务及其他金融服务	21.61		权益法
楚雄红塔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楚雄	云南省楚雄州楚雄市东兴路100号	公司、个人银行业务、资金业务及其他金融服务	20.00		权益法

(二) 重要的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玉溪红塔村镇银行	楚雄红塔村镇银行	玉溪红塔村镇银行	楚雄红塔村镇银行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3,421,430.16	400,960,932.49	213,559,996.98	182,735,728.4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34,514,336.28	241,313,995.71	480,803,871.01	378,979,323.18
发放贷款及垫款	1,198,407,890.92	1,410,275,294.67	1,164,757,243.62	1,247,953,321.51
其他资产				
资产合计	2,011,492,499.57	2,139,917,439.34	1,942,809,438.73	1,883,768,636.64
向中央银行借款	70,000,000.00	80,000,000.00	30,000,000.00	
吸收存款	1,708,300,887.74	1,664,042,269.78	1,690,935,279.95	1,644,917,302.91
其他负债	7,584,230.23	122,495.14	9,178,551.84	136,431.25
负债合计	1,806,947,410.44	1,912,674,929.77	1,747,718,395.86	1,670,661,562.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4,545,089.13	227,242,509.57	195,091,042.87	213,107,074.22
营业收入	60,199,586.37	56,196,898.25	63,281,547.87	62,921,422.20
营业支出	46,482,620.73	33,996,140.03	50,534,979.41	41,155,591.85
所得税费用	2,221,818.60	3,264,254.45	2,112,697.68	3,311,884.69
净利润	11,823,077.96	18,364,986.04	11,138,667.82	18,526,612.4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823,077.96	18,364,986.04	11,138,667.82	18,526,612.4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119,422.88	1,440,000.00	839,567.16	480,000.00

九、分部信息

本公司基本业务可划分为公司金融业务、个人金融业务和资金业务,但按照现行内部组织结构和管理体制,尚未形成明确的经营分部,资产、负债、收入及支出不能直接归属于或合理分配至某个分部。

地理区域信息

本公司现仅在云南省内经营,设昆明分行、大理分行、楚雄分行、曲靖分行、昭通分行。

昆明地区:设立昆明分行,下辖青年路支行、世博支行、关上支行、昆明高新支行、北市区支行。

玉溪地区:设立总行营业部、明珠支行、红塔支行、州城支行、玉带支行、易门支行、银河支行、华宁支行、彩虹支行、通海支行、新兴支行、江川支行、峨山支行、新平支行、澄江支行、元江支行、兰溪支行、万商汇支行、玉溪山水社区支行、玉溪世纪乐地小微支行、

小企业信贷中心、玉溪宝泰广场小微支行、元江县团田小区小微支行、通海县园丁小区小微支行、新平县茂园街小微支行共计 25 家分支机构。

大理地区：设立大理分行，下辖大理北区支行。

曲靖地区：设立曲靖分行，下辖曲靖会泽支行。

楚雄地区：设立楚雄分行。

昭通地区：设立昭通分行。

十、或有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作为原告已起诉尚未判决的诉讼有 208 笔，涉及金额 5,982.12 万元，其中作为原告已起诉尚未判决的诉讼标的总金额为 5,982.12 万元。

2018 年 12 月 4 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兴和村镇银行支农再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兴和村镇银行向中国人民银行玉溪中心支行申请的一年期的 1 亿元支农再贷款提供保证担保，并承担连带责任。2018 年 12 月 10 日，兴和村镇银行、中国人民银行玉溪中心支行以及本公司三方签署支农再贷款担保合同，明确本公司为兴和村镇银行与中国人民银行玉溪中心支行在 2018 年 12 月 10 日至 2019 年 12 月 9 日期间签订的合计本金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的若干合同提供保证担保。

2018 年 12 月 10 日至 2019 年 12 月 9 日期间，兴和村镇银行共计使用人民银行支农再贷款余额 7000 万元，到期日分别为：2020 年 1 月 28 日到期 2000 万元；2020 年 4 月 21 日到期 5000 万元。自兴和村镇银行 2018 年 12 月向人民银行申请支农再贷款以来，共发放涉农贷款 118 笔、金额 10133 万元，目前所有贷款均处于正常状态，利息归还正常，未出现风险变化。

注：上述事项中兴和村镇银行原全称名为玉溪红塔区兴和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 年 9 月已通过工商变更企业名称，变更后名称为玉溪红塔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承诺及主要表外事项

（一）信贷承诺

本公司现有未履行的授信承诺仅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和信用卡及其他承诺。

本公司为客户向第三方履约提供担保。

银行承兑汇票是指本公司对客户签发的汇票作出的兑付承诺。本公司预计大部分承兑汇票均会与客户偿付款项同时结清。

本公司本年度信贷承诺的合约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保函，为如果交易对手未能履约，则本公司将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的最大潜在损失金额。

项目	2019年	2018年
银行承兑汇票	458,277,068.87	807,760,000.00
开出保函	26,210,957.87	19,715,548.70
信用卡及其他承诺	5,346,650,143.05	5,889,978,500.00
合计	5,831,138,169.79	6,717,454,048.70

信贷承诺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信用风险加权金额参照银监会的规定计算，权重根据交易对手的信用状况及到期期限等因素确定。信贷承诺的风险权重由0%到100%不等。

（二）受托业务

1. 委托贷款

本公司的委托贷款业务是单位及个人等委托人提供资金，本公司根据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和贷款条件等代为发放、监督使用并协助收回的贷款。本公司的委托贷款业务均不需本公司承担任何信用风险，未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本公司就所提供的服务收取手续费。

本公司委托贷款及委托资金如下表所示：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委托贷款	4,060,721,779.75	4,974,883,781.69
委托资金	4,060,721,779.75	4,974,883,781.69

2. 理财业务

本公司的理财业务主要是指本公司将理财产品销售给个人、机构及同业客户，包含保本型理财产品和非保本型理财产品；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债券、货币市场金融工具等高流动性资产，与理财产品相关的所有风险由本公司或客户承担。本公司已于资产负债表内列示保本理财资金，保本理财资金购买产品列示于相应的资产，保本理财产品募集资金列示于“存款”。

（三）其他承诺事项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十二、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如果一方有能力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的财务和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或一方与另一方或多方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均被视为存在关联关系。个人或企业均可能成为关联方。

(二)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详见附注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之10长期股权投资。

(三) 其他关联方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包括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能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以及持有本公司5%及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2019年12月31日,持有本公司5%及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包括: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	19.99	实业投资、项目投资及对所投资项目进行管理。
中国烟草总公司云南省公司	主要股东	18.00	烟叶生产、收购、复烤和销售;卷烟、雪茄烟、烟丝的调拨与销售。兼营范围:烟叶农用物资的生产、调拨和销售;其他多元化生产经营。
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	14.67	经营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水利水电、公路、港口、码头、铁路、轨道交通、市政道路、综合管廊、污水处理、能源、机场等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和管理;酒店、旅游产业、文化产业的投资建设和管理;国内外工程总承包及发包,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劳务服务,房地产开发及经营,勘察设计,建筑施工及设备施工,商品混凝土、混凝土预制构件、外掺料及其他建筑构件的生产及销售,普通货运及泵送,建筑预构件生产及建筑机械制造,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16种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12种进出口商品以外的其它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对外工程所需设备、材料的出口,建筑科研开发及技术咨询,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业务,开展“三来一补”业务,按国家规定在海外举办各类企业及国内贸易;保险、银行业的投资。
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股东	14.52	受政府委托进行项目投资及经营管理;接受委托进行资产经营管理;产业开发;土地开发;房地产开发及经营;经济信息咨询。
中国双维投资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	10.34	能源、房地产、农业、教育、医疗、物流、基础设施、文化产业、网络信息、金融产品、环保节能项目投资与管理;烟用辅料及烟草配套项目投资与经营;与业务相关的咨询服务。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能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制及对最大股东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制及对最大股东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制及对最大股东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上海红塔大酒店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中山市红塔物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中山市广大汇翠学校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珠海经济特区玉龙发展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中山市坦洲镇汇翠山庄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云南红塔房地产开发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昆明泰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腾冲红塔温泉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昆明桂花大酒店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云南红塔大酒店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云南红塔体育中心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云南金鹰大酒店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云南天恒大酒店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苏州天平大酒店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昆明红塔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昆明红塔大厦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云南中维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云南烟草兴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昆明万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兴云诚投资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兴云诚实业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云南三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云南英茂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云南烟草集团兴云卷烟展销部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云南烟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云南红河投资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弥勒湖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昆明翠湖宾馆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大理市古榕会馆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玉溪环球彩印纸盒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云南红塔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云南华宁兴宁彩印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云南荷乐宾防伪技术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云南曲靖福牌实业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昆明海天实业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河口吉庆有限责任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云南云成印务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云南红河实业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云南红塔蓝鹰纸业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庆来学校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云南昆玉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云南玉昆广告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云南安晋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云南红塔滇西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红塔创新（昆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红塔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云南紫薇熹商贸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红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红塔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红证利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红证方旭（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南京中科红塔先进激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红正均方投资有限公司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内蒙古上海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云南腾晋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昆明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昆明市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云南省活发集团刘总旗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股东
玉溪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股东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股东
云南澄江冶钢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股东
云南民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股东
云南刘胡乐律师事务所	独立董事控制企业

（四）关联方交易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1. 贷款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本年数	上年数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48,003,526.64	48,190,134.95
主要股东	20,691,780.80	31,596,041.68
关键管理人员		
合计	68,695,307.44	79,786,176.63

2. 存款利息支出

关联方名称	本年数	上年数
最大股东	5,995,847.48	6,157,293.43
主要股东	189,243,152.50	1,228,392.63
其他股东	0.00	6,336,315.62
合计	195,238,999.98	13,722,001.68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薪酬及其他职工福利等	12,370,447.00	11,019,659.70
合计	12,370,447.00	11,019,659.70

(五) 关联方交易未结算金额

1. 贷款、垫款贴现

关联方名称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967,000,000.00	970,000,000.00
主要股东	1,300,000,000.00	500,000,000.00
主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797,609,420.00	666,011,485.00
关键管理人员	783,750.00	878,750.00
合计	3,064,609,420.00	2,136,890,235.00

2. 应收利息

关联方名称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48,101,935.23	1,452,305.47
主要股东	21,116,666.68	870,833.37
其他股东		
关键管理人员	40,725.42	41,811.83
合计	69,259,327.33	2,364,950.67

3. 应付利息

关联方名称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最大股东	34,494,736.43	21,160,145.31
主要股东	760,225.70	211,772,053.40
其他股东		2,644,168.65
合计	35,254,962.13	235,576,367.36

4. 同业存款和吸收存款

关联方名称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最大股东	5,574,071,365.00	4,910,762,855.00
主要股东	6,981,579,552.00	10,323,566,680.00
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	2,243,023,916.00	1,834,616,189.00
控制及对最大股东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12,489,921,386.00	13,855,795,271.00
合计	27,288,596,219.00	30,924,740,995.00

十三、金融风险管理（本节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万元）

本公司金融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满足监管部门、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对本公司稳健经营要求的前提下,在可接受的风险范围内,优化资本配置,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本公司通过制定全面风险管理政策,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控制程序,以及通过相关的信息管理系统来分析、识别、监控和报告风险情况,本公司还定期复核风险管理政策及相关信息管理系统,以反映市场、产品及行业的最新变化。

本公司面临的金融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及流动性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等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由于客户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蒙受财务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是本公司业务经营面临的最重大风险之一。

信用风险是交易对手或债务人违约的风险。

当一定数量的客户进行相同的经营活动,或处于相同的地理位置上或其行业具有相似的经济特性,将使其履行合约的能力受到同一经济变化的影响。信用风险的集中程度反映了本公司业绩对某一特定行业或地理位置的敏感程度。

本公司建立了一套信贷质量评价体系,按照借款人或交易对手的风险水平设定授信额度并决定所需的抵押物价值或担保的水平。有关的风险评估流程包括客户调查、风险评级、授

信额度核定、贷款审查及贷后监控等环节。本公司定期进行风险评估,以确保能够及时监控可能出现的风险并采取适当的风险规避措施。此外,本公司对客户担保或授信承诺,适用同样的风险控制程序及政策以降低风险。

2019年,本公司在信用风险防范方面持续开展有效的工作,一是继续推动信贷制度建设,完善信贷政策体系,确保信贷资产风险五级分类分类管理的准确性和有效性;二是深入推进信贷结构调整,优化贷款期限、担保、客户结构;三是加强重点领域风险管理;四是加强各类贷款的贷后管理,严防不良贷款的新增;五是提高信贷管理信息化水平,进行法人客户内部评级体系建设。

1.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下表为本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对于资产负债表项目,金融资产的风险敞口即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表内资产项目相关的信用风险敞口如下: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762,936.43	1,399,861.06
存放同业及拆放同业款项	115,131.01	220,100.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9,485.37	328,413.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89,818.10	814,983.15
应收利息	62,799.80	42,099.07
发放贷款和垫款	3,484,050.33	2,694,574.9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79,374.53	2,921,675.47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75,910.51	915,767.8
应收款项类投资	862,088.56	1,044,974.25
其他金融资产	12,417.37	10,828.79
表内信用风险敞口小计	11,224,012.01	10,393,277.96
表外资产项目相关的信用风险敞口如下:		
银行承兑汇票	45,827.71	80,776.00
开出保函	2,621.10	1,971.55
信用卡及其他承诺	534,665.01	588,997.85
表外信用风险敞口小计	583,113.82	671,745.40
信用风险敞口合计	11,807,125.83	11,065,023.36

2. 金融资产信用质量信息

(1) 各项存在信用风险的资产的信用质量情况

2019年12月31日: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尚未逾期尚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已逾期但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减值准备	合计
存放同业款项	76,884.28			1,153.26	75,731.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9,485.37			0.00	679,485.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89,818.10			0.00	689,818.10
应收利息	62,799.80			0.00	62,799.80
发放贷款和垫款	3,541,488.58		64,832.49	122,270.74	3,484,050.3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95,253.19			15,878.66	2,179,374.53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80,637.82		1,641.52	6,368.84	1,375,910.50
应收款项类投资	754,587.41		153,000.00	45,498.86	862,088.55
其他金融资产	44,883.03		2,232.03	2,871.64	44,243.42
合计	9,425,837.58		221,706.04	194,041.99	9,453,501.63

2018年12月31日:

项目	尚未逾期尚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已逾期但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减值准备	合计
存放同业款项	28,449.86			424.74	28,025.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8,413.28				328,413.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14,983.15				814,983.15
应收利息	42,099.07				42,099.07
发放贷款和垫款	2,735,903.21		57,105.77	98,434.01	2,694,574.9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34,389.50		15,000.00	27,714.03	2,921,675.47
持有至到期投资	922,618.23			6,850.43	915,767.80
应收款项债券投资	1,051,776.40		22,154.95	28,957.11	1,044,974.24
其他金融资产	197,028.46			2,955.28	194,073.18
合计	9,055,661.16		94,260.72	165,335.60	8,984,586.28

(2) 贷款及垫款信用风险

①未逾期尚未发生减值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贷款及垫款	3,541,488.58	2,735,903.21
减: 贷款减值准备	91,423.19	63,113.38
净额	3,450,065.39	2,672,789.83

②减值贷款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信用贷款	3,898.65	4,969.34
保证贷款	21,636.79	16,086.04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抵押贷款	32,518.84	24,371.70
质押贷款	2,699.00	59.52
组合贷款	0.00	10,103.81
信用卡	4,079.21	1,515.37
合计	64,832.49	57,105.77
减：贷款减值准备	30,847.55	35,320.63
净额	33,984.94	21,785.14

（二）市场风险

本公司现仅承担由于利率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市场风险，因此仅涉及利率风险管理。由于市场的一般或特定变化对利率、货币交易敞口头寸造成影响，所以市场风险可能影响所有市场风险敏感性金融产品，包括贷款、存款、拆放、债券投资等。

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的不利变动使本公司财务状况受影响的风险。利率风险是本公司许多业务的内在风险，产生利率风险的因素包括合同到期日的时差，或资产负债重置利率，其中持作买卖用途利率风险主要来自资金业务的投资组合。本公司的利率风险由总行集中统一控制。

本公司现仅从事人民币业务，在中国境内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所厘定利率进行贷款和存款活动，目前人民币基准利率由中国人民银行统一制定。本公司经营中会对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利率水平进行适时的分析和预测，根据预测情况提前调整相关资产负债的结构和期限，降低因利率变动而导致的风险。

各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19年12月31日

项目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总额
1. 利率敏感性资产 (不含衍生金融产品)	4,433,036.29	1,890,770.42	1,997,406.02	1,217,009.25	9,538,221.98
1.1 不含行为性期权条款的资产	4,020,784.79	1,682,620.99	1,968,335.90	1,217,000.50	8,888,742.18
1.1.1 金融机构间资产	804,315.49				804,315.49
1.1.2 债券投资	77,626.79	69,021.06	809,359.04	790,427.71	1,746,434.60
1.1.3 贷款	1,349,907.11	1,212,489.75	547,224.39	426,572.79	3,536,194.04
1.1.4 其他	1,788,935.40	401,110.18	611,752.47		2,801,798.05
1.2 具备提前还款权的固定利率零售类贷款	412,251.50	208,149.43	29,070.12	8.75	649,479.80
1.3 具备提前还款权的固定利率批发类贷款					
2. 利率敏感性负债 (不含衍生金融产品)	-5,854,869.46	-2,184,214.87	-2,382,306.79		-10,421,391.12
2.1 有固定期限、不含行为性期权的负债	-1,239,805.90	-465,395.26	-21,432.00		-1,726,633.16
2.1.1 金融机构间负债	-854,540.04				-854,540.04
2.1.2 发行债券					
2.1.3 定期存款	-83,913.15	-45,163.93			-129,077.08
2.1.4 其他	-301,352.71	-420,231.33	-21,432.00		-743,016.04
2.2 无到期日存款	-3,301,232.94				-3,301,232.94
2.3 可提前支取的定期零售类存款	-35,915.03	-38,704.10	-150,291.50		-224,910.63
2.4 可提前支取的定期批发类存款	-1,277,463.51	-1,680,115.51	-2,210,583.29		-5,168,162.31
2.5 其他利率敏感性负债	-452.08				-452.08
3. 衍生金融产品					
4. 固定利率贷款承诺	-479,369.01	-55,296.00			-534,665.01
5. 利率期权					
6. 最大经济价值变动					183,166.29

注：本表内容依据银保监会《商业银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指引（修订）》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计量报表》填报要求和口径列示。

(三) 流动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指本公司无法满足客户提取到期负债及新增贷款、合理融资等需求，或者无法以正常的成本满足这些需求的风险。

本公司通过资产负债管理来进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并旨在：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保持稳定的存款基础；预测现金流量和评估流动资产水平；保持高效的内部资金划拨机制，确保分支机构的流动性。

本公司资产负债表到期日分析情况如下：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19年12月31日：

项目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定期	逾期	总额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央行款项	1,129,779.94					641,048.78		1,770,828.72
存放同业及拆放同业款项	3,504.63	113,379.65						116,884.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0,376.42		29,108.95				679,485.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89,818.10						689,818.10
应收利息		62,799.80						62,799.80
发放贷款和垫款	3,120.82	468,357.13	1,526,409.81	994,949.80	548,651.02		64,832.49	3,606,321.0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96,487.29	309,359.89	74,800.00	14,606.00			2,195,253.19
持有到期金融资产		66,069.71	26,950.50	658,358.78	629,258.83		1,641.52	1,382,279.34
应收款项类投资		20,447.13	345,322.78	541,817.50				907,587.41
其他金融资产		3,304.68				9,112.69		12,417.37
金融资产合计	1,136,405.39	3,871,039.92	2,208,042.98	2,299,035.03	1,192,515.85	650,161.47	66,474.01	11,423,674.65
负债项目：								
同业资金	36,248.56	779,798.00	90,248.73					906,295.29
吸收存款	3,342,611.36	1,343,696.69	1,646,714.15	2,132,425.62				8,465,447.82
应付利息		216,997.28						216,997.28
应付债券		284,813.24	318,577.06					603,390.30
其他金融负债		55,723.89						55,723.89
金融负债合计	3,378,859.92	2,681,029.10	2,055,539.94	2,132,425.62	0.00	0.00	0.00	10,247,854.58
流动性净额	-	1,190,010.82	152,503.04	166,609.41	1,192,515.85	650,161.47	66,474.01	1,175,820.07

注：1、同业资金包含同业存放、向中央银行借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拆入同业资金。

2、本表内资产数据未扣减减值准备。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18年12月31日:

项目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定期	逾期	总额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央行款项	518,428.01					890,703.79		1,409,131.80
存放同业及拆放同业款项	5,018.09	218,431.77						223,449.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8,413.28						328,413.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14,983.15						8,14,983.15
应收利息		42,099.07						42,099.07
发放贷款和垫款	29,377.79	451,208.12	1,292,087.74	509,387.68	453,841.88		57,105.77	2,793,008.9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21,723.70	638,665.80	75,000.00	14,000.00			2,949,389.50
持有到期金融资产		171,896.43	284,008.11	333,340.48	133,373.22			922,618.23
应收款项类投资			272,600.00	751,252.14	50,079.22			1,073,931.35
其他金融资产		2,095.54				8,733.25		10,828.79
金融资产合计	552,823.89	4,250,851.06	2,487,361.65	1,668,980.29	651,294.31	899,437.04	57,105.77	10,567,854.01
负债项目:								
同业资金	54,752.80	887,283.19	167,936.58					1,109,972.57
吸收存款	2,970,063.07	449,028.99	1,549,023.78	2,477,808.54				7,445,924.38
应付利息		147,646.13						147,646.13
应付债券		540,331.32	186,469.35					726,800.67
其他金融负债		20,029.22						20,029.22
金融负债合计	3,024,815.87	2,044,318.85	1,903,429.71	2,477,808.54				9,450,372.97
流动性净额	-	2,206,532.21	583,931.94	-808,828.25	651,294.31	899,437.04	57,105.77	1,117,481.04

注：同业资金包含同业存放、向中央银行借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拆入同业资金。

十四、资本充足率 (本节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万元)

本公司按照银监会自2013年1月1日实施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银监会令2012年第1号)有关规定计算的资本充足率以及核心资本充足率如下:

项目	2019年	2018年
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114,638.50	10,501,92.91
2. 一级资本净额	1,114,638.50	1,050,192.91
3. 资本净额	1,184,080.23	1,110,325.90
4.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权重法)	5,624,780.35	5,632,160.82
其中: 表内风险加权资产	5,507,921.90	5,470,914.29
表外风险加权资产	111,249.87	151,190.68
5.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标准法)	449,180.66	529,589.76
6.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基本指标法)	347,795.62	290,732.74
7.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6,421,756.63	6,452,483.32
8.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7.36%	16.28%
9. 一级资本充足率	17.36%	16.28%
10. 资本充足率	18.44%	17.21%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经营租赁 (本节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万元)

以后年度将支付的不可撤销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均为本公司分支机构租入办公及经营场所需支付的经营租赁性质的款项。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1,584.73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2,942.97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1,609.45
3年以上	4,122.30
合计	10,259.45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计提的减值	年末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84,132,800.00	11,711,880.00			6,794,853,71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216,754,631.60	148,124,620.46	111,369,465.34	-118,353,767.92	21,793,745,290.15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计提的减值	年末金额
金融资产小计	32,500,887,431.60	159,836,500.46	111,369,465.34	-118,353,767.92	28,588,599,000.15

(三) 年金计划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本公司为保障和提高本公司职工退休后的待遇水平,调动职工的劳动积极性,建立人才长效激励机制,增强单位的凝聚力,促进本公司健康持续发展,本公司根据“有利于本公司发展、公平与效率相结合、自愿平等协商、保障安全、适度收益、适时变更”的原则,建立企业年金制度。企业年金制度的主要内容为:

1. 本计划实行完全积累,为每一个参加职工开立企业年金个人账户,同时建立企业账户用于记录暂未分配至个人账户的单位缴费及其投资收益。

个人账户下设单位缴费子账户和个人缴费子账户,分别记录单位缴费分配给职工个人的部分及其投资收益、职工个人缴费及其投资收益。

2. 企业年金实行企业和个人共同缴费的机制,企业缴费每年最高不超过本企业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8%。企业缴费和职工个人缴费合计不超过本企业职工工资总额的12%。员工个人缴费按企业缴费数的25%缴纳。

全行员工当年年金合计=企业缴费+个人缴费+投资收益,其中:企业缴费=员工上年度工资总额×缴费比例(8%),个人缴费=企业缴费×25%

3. 企业年金采取按月缴费方式。

4. 职工企业年金个人账户中个人缴费及其投资收益自始归属职工个人。

职工企业年金个人账户中单位缴费及其投资收益,按员工服务年限分比例归属于职工个人。未归属于职工个人的部分,计入企业账户。企业账户资金不得用于抵缴未来年度单位缴费。

5. 本计划采用法人受托管理模式。本方案所归集的企业年金基金由本公司委托受托人进行受托管理并签署企业年金基金受托管理合同。企业年金方案的修改由企业和职工方按照《集体合同规定》,经集体协商形成新的企业年金方案,新的企业年金方案经民主程序讨论通过,报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备案后生效。

6. 本公司企业年金基金由托管人进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账户管理人负责账户管理。

(四) 股东股权对外质押情况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沃森生物科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股东	1.66%	104,375,271.00	质押	99,405,020
云南昊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股东	0.59%	36,941,902.00	质押	22,366,665
云南玉溪世纪金山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法人股东	0.39%	24,487,574.00	质押	23,321,499
玉溪高新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股东	1.01%	63,801,780.00	质押	60,000,000
云南玉溪玉昆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股东	0.84%	52,624,094.00	质押	17,565,165
玉溪志程(集团)众生建筑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股东	0.50%	31,500,000.00	质押	14,660,000
云南澄江冶钢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股东	1.22%	76,736,203.00	质押	73,082,098
玉溪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法人股东	0.35%	21,801,780.00	质押	20,763,600
澄江县磷化工华业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法人股东	0.30%	18,918,900.00	质押	18,918,900
玉溪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股东	2.66%	167,399,783.00	质押	80,000,000
玉溪玉杯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股东	0.13%	7,882,875.00	质押	7,882,875
云南澄江县金达工贸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股东	0.17%	10,900,890.00	质押	10,381,800
云南澄江天辰磷肥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股东	0.20%	12,645,032.00	质押	12,042,888
云南宏程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股东	0.15%	9,459,450.00	质押	9,459,450
云南鲁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股东	0.42%	26,259,450.00	质押	26,259,450
合计		10.59%	665,734,984.00		496,109,410.00

十七、补充资料

(一)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373,262.30	498,490.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555,773.83	412,433.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53,631.31	-6,122,579.42
小计	-3,324,595.18	-5,211,656.20
所得税影响额	394,509.39	-541,360.28
合计	-3,719,104.57	-4,670,295.9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参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确定。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6	5.55
基本每股收益	0.1154	0.0896
稀释每股收益	0.1160	0.0896

十八、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已于2020年4月27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